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俊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毕杰敏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业绩目标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主要存在的风险具体请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三）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予以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6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李俊东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鸿利光电、鸿利智汇、本公司、公司	指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股东大会	指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报告期、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21 年年度报告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盈工元	指	广州市重盈工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明鑫成	指	深圳市明鑫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佛达信号	指	广州市佛达信号设备有限公司
莱帝亚	指	广州市莱帝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斯迈得	指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江西鸿利	指	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
江西斯迈得	指	江西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鸿祚投资	指	广州市鸿祚投资有限公司
良友科技	指	广东良友科技有限公司
金材科技、金材五金	指	广东省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谊善车灯	指	丹阳谊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鸿利显示	指	广州市鸿利显示电子有限公司
鸿利科技	指	广州市鸿利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金舵投资	指	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老窖集团	指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LED	指	LED 指全称为"Light-emitting Diode", 指发光二极管, 是一种可以将电能转化为光能的半导体器件

Mini LED	指	Mini LED 即采用 COB 的封装形式且晶片尺寸在 50-200um 的倒装 LED，由该 LED 作为基本发光像素构成的显示屏称为 Mini LED 显示屏，由该 LED 作为光源的 LCD 背光，称为 Mini LED 背光
Micro LED	指	Micro LED 即芯片尺寸<50um 的倒装 LED，由该 LED 作为基本发光像素构成的显示屏称为 Micro LED 显示屏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鸿利智汇	股票代码	300219
公司的中文名称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鸿利智汇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ongli Zhihui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ongliZhihu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俊东		
注册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先科一路 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89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先科一路 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89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honglitronic.com		
电子信箱	stock@honglitronic.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项目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关飞	刘冬丽
联系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先科一路 1 号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先科一路 1 号
电话	020-86733958	020-86733958
传真	020-86733777	020-86733777
电子信箱	stock@honglitronic.com	stock@honglitronic.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先科一路 1 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成都市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唐方模、何寿福、谢海林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4,075,214,930.83	3,124,346,497.76	30.43%	3,593,570,97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5,975,846.10	92,791,865.45	186.64%	-876,493,57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2,335,770.28	54,373,812.58	272.12%	-816,262,97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9,837,351.61	312,522,127.37	37.54%	787,647,510.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13	192.31%	-1.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13	192.31%	-1.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7%	4.95%	8.02%	-38.40%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资产总额（元）	4,487,269,909.45	3,767,074,612.99	19.12%	3,601,826,95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83,166,640.54	1,918,041,279.40	13.82%	1,827,824,173.3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56,243,163.48	1,147,963,950.37	1,057,187,275.45	1,013,820,54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477,201.81	79,551,778.48	75,496,543.86	49,450,32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314,561.30	73,174,295.87	50,472,041.49	23,374,871.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78,136.98	95,781,838.59	42,380,221.24	326,753,428.7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047,343.46	3,313,368.19	-2,308,814.17	主要为处置子公司股权及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428,814.53	30,597,407.86	55,465,916.69	主要为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08,431.34	1,313,178.50	0.00	
债务重组损益	2,095,991.67	6,014,440.28	4,205,404.7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859,704.10	-976,238.28	-93,599,880.4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	4,580,000.00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94,341.19	3,458,130.89	5,025,108.3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	0.00	-28,70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377,768.15	8,052,554.58	5,677,381.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6,782.32	1,829,679.99	-5,359,046.17	
合计	63,640,075.82	38,418,052.87	-60,230,600.2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行业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

1、行业现状

2021年，半导体照明行业进入“十四五”时期，伴随着中国经济持续复苏和出口转移替代效应持续，我国半导体照明行业整体产值达7773亿元，较2020年增长了10.08%，其中上游外延芯片规模约305亿元，中游封装规模约916亿元，下游应用规模约6552亿元，半导体照明行业将开启新一轮产业景气周期。（数据来源：2021年中国半导体照明产业发展蓝皮书）

2021年，是Mini LED真正的发展元年，Mini LED背光芯片产值达1.64亿美金，2025年将达到13.90亿美金，复合增长率达到53.31%。Mini LED背光灯板产值则由2021年的6.08亿美金增长至2025年的61.68亿美金。（数据来源：2021行家说《Mini LED背光发展白皮书》）。

2、行业政策

（1）2021年3月，国家发改委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展望2035年，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基本实现。

（2）2021年10月，工信部联合中宣部、交通运输部等六部门，先后印发了《关于开展“百城千屏”超高清视频落地推广活动的通知》，为落实《超高清视频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19-2022年）》等文件，促进我国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整体实力提升，决定开展“百城千屏”超高清视频落地推广活动。以“点亮百城千屏 炫彩超清视界”为主题，通过4K/8K超高清大屏，弘扬民族精神，呈现中国文化，提升超高清视频产业的渗透性，加速推动超高清视音频在多方面的融合创新发展。

3、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在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指导下，LED半导体通用照明存量市场将加速向高光品质、高节能、高可靠性、智能化方向迈进。在车用LED领域，国产新能源汽车市占率的迅速提升，给国产车用LED带来巨大市场机遇。在显示领域，Mini背光未来2-3年将迎来渗透率大幅提升；Mini直显将加速在会议室、电影屏幕、影视拍摄等商显领域市场开拓；Micro-LED作为LED行业核心技术创新的热点领域，市场化进程也有望获得迅速发展。

（二）同行业公司的名称、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基本情况	备注
1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1981年 注册资本：6.18亿元（人民币） 主要产品：LED器件类产品（包括显示屏用器件产品、白光器件产品、指示器件产品、非视觉器件产品）、组件类产品（包括显示模块与背光源、Mini背光模组）、LED外延片及芯片产品（包括各种功率及尺寸的外延片、LED芯片产品）	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449）
2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1997年 注册资本：14.84亿元（人民币） 主要产品：深紫外线LED、深紫外线芯片、MiniLed与硅基黄光LED、智能灯具、智能动作检测器、智能开关、智能插座等、LED照明产品	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745）

		及LED显示屏、装饰灯饰等，LED封装及应用系列产品，主要有SMDLED、LampLED、LED应用（包括照明产品及其他）三大类。	
3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5年 注册资本：12.78亿（人民币） 主要业务：从事SMD LED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背光LED器件和照明LED器件。	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300303）
4	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2000年 注册资本：6.85亿元（人民币） 主要产品：照明用LED器件及组件、高端背光源LED器件及组件（中大尺寸液晶电视背光源、小尺寸背光LED等）、显示用LED器件及组件等。	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300241）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鸿利智汇作为国内领先的集研产销于一体的LED半导体封装器件产品上市企业，报告期内，坚持“聚焦主业、整合提效”的发展思路，专注于LED半导体封装业务、LED照明业务两大板块。一方面，坚守LED半导体封装业务的战略根基，借力Mini LED项目实现板块突破，另一方面，继续发力LED照明业务，以产业链整合为契机，打造国产车灯及应用照明领先品牌。具体情况如下：

（一）LED半导体封装业务

主要是为客户提供LED照明解决方案，方案中所需的LED灯珠由公司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照明、通用照明、特殊照明、专用照明等众多领域。

产 品	销售模式	应用领域	行业地位
Mini LED	直销	LED直显、LED背光及相关产品	技术、产品均处于国内领先
白光LED、车规级LED、LED灯丝、UV LED、红外LED、LED支架等	直销	汽车照明、通用照明、特殊照明、专用照明、UV固化、大健康、人脸识别等	技术、产品均处于国内领先

（二）LED照明业务

主要包括商用车LED智能灯具、乘用车智能灯具、工程照明等业务。其中，商用车LED智能灯具主要客户有海拉、麦格纳、大冶摩托等，产品已应用于沃尔沃、奔驰等知名车企的商用车；乘用车智能灯具产品包括前组合灯、后组合灯、内饰灯等，主要客户包括吉利集团、长城集团、北京汽车、合众新能源等知名车企。工程照明业务专注于智慧城市道路照明、市政园林景观照明等。已服务的项目有昆明经开区顺通大道灯光亮化工程、珠海大剧院灯光景观提升项目、南昌红谷滩亮化工程项目等。

产 品	销售模式	应用领域	行业地位
商用车LED智能灯具	直销	商用车照明、装饰	技术、产品均处于国内领先
乘用车智能灯具	直销	乘用车照明、装饰	国内自主车灯领先地位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科研能力强，核心竞争力突出

公司作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一直专注于LED相关领域的研发和技术团队建设，始终坚持将技术创新、产品升级和产品性能提升放在企业发展首位，通过知识产权体系认证建设，掌握了一批LED封装领域相关的核心技术专利。近年来，先后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广东省科学技术一等奖、广州市市长质量奖、广州企业创新50强等殊荣。公司参与的“高光效长寿命半导体照明关键技术与产业化”项目荣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颁发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公司研发实力雄厚，拥有四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三个国家认可的CNAS实验室，且其中一个为获得美国EPA授权的能源之星实验室。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有效专利861项，其中发明专利139项。

本报告期，公司聚焦 Mini & Micro LED超高清显示领域，持续推出有核心竞争力的产品，配合众多国内外一线品牌厂商推出搭载Mini LED技术的终端产品，包括TCL品牌TV智屏、雷神笔记本电脑、VR眼镜等产品，获得客户的高度认可。

（二）产品体系全，行业领导地位巩固

为持续巩固在白光封装行业的领导地位，公司立足LED封装主业中高端产品，以汽车照明为主抢占下游市场，聚焦车用LED器件、Mini LED、LED汽车前大灯等专业应用领域，深化布局红外LED、UV LED等领域，逐步打造完善的LED产品链，增强公司在封装行业的控制力和话语权，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凭借不断拓宽的产品链和业务规模及严格的产品质量管理，先后与全球多家龙头企业保持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奠定了公司全球LED封装领域供应商的行业领先地位。

（三）产品质量硬，市场竞争优势明显

公司不断完善质量控制体系，强化产品可靠性，先后通过了第三方权威机构认证审核并获得ISO9001:2015和IATF16949:2016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证书。公司多款产品获得中国CQC认证、欧盟CE认证、美国UL认证，符合欧美LM-80寿命测试要求，SONY GP认定通知书，并满足当前国际RoHS、REACH等法律法规要求。公司是首家通过AEC-Q102和IEC60810双认证的国产车用LED品牌。公司从订单承接开始就把LED产品的稳定性、可靠性纳入整个产品生产流程，采用加强技术研发投入、全周期产品质量控制和采购先进生产设备等手段保证产品的高可靠性优势，产品良品率、使用寿命均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四）供应链管理优，产能扩张快速推进

公司通过科学的管理模式高度集成工作流及信息流，实现产品设计周期、生产周期大幅缩短，与行业内其它企业相比，具有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的优势。尤其在生产制造方面，公司采用精益生产模式（TPS）、以准时化（JIT）方式组织生产，不断优化工艺流程，并在产品生产布局上坚持专业化及区位辐射的原则，让分布在广州、深圳、东莞、南昌、镇江等地的各分子公司能够发挥各自的区位优势。

本报告期，先后完成“鸿利光电LED新型背光显示二期项目”、“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二期项目”的主体厂房建设，全力打造智能型、科技型的智慧工厂，两地完全达产后，将为公司每年增加近50亿的产值。

（五）全球市场布局广，品牌形象树立良好

公司LED半导体封装板块旗下拥有“鸿利光电”、“斯迈得”等多个品牌，是国内LED白光照明封装器件的领导者。公司持续拓展海外业务，产品直接或间接销往包括欧洲、美洲、东南亚、非洲等40多个国家和地区。随着不断拓宽的产品链条及严格的产品质量管理，公司在不同领域培养了一批标杆客户资源，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获得业内众多客户的认可。

本报告期，公司获得广州市“百年·百品”质量品牌企业、2020年度中国LED行业教育照明25强企业、2020年度中国LED行业营收50强企业、2020年度中国LED行业专利50强企业等荣誉。

（六）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一）2021年总体经营情况

2021年，面对持续蔓延的疫情和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沉着应对，紧紧围绕全年工作目标，防疫情、快复产、优结构、推新品，内控管理持续优化，重点项目建设投产，全面增强了未来可持续发展能力。

本报告期，公司坚持“聚焦主业、整合提效”的发展思路，同时LED市场需求回暖，公司充分把握行业发展机遇，积极开拓市场，销售规模比去年同期明显增长。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7,521.4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0.43%；实现利润总额25,317.2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46.4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26,597.5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6.64%。

（二）2021年度业绩来源分析

1、LED半导体封装业务

本报告期，公司LED半导体封装业务多措并举，进一步巩固传统白光封装领域优势地位，同时积极布局Mini LED、紫外等业务领域，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为公司未来持续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2021年，LED半导体封装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37,249.82万元，占总营业收入的82.76%，同比增长33.57%；毛利率20.36%，产能利用率82.15%，产品综合良率97.14%。

2、LED汽车照明业务

本报告期，国内疫情总体稳定可控，国内外车用市场需求积极复苏。公司LED汽车照明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9,618.95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14.63%，同比增长16.28%，毛利率为20.27%，产品综合良率为99.28%。

（三）2021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全球经济略有复苏，国内疫情趋于平稳。公司坚持疫情防控和扩产增效两不误，积极优化生产经营策略，充分发挥自身优势，通过持续的创新投入、优质的产品服务以及全方位的产业合作，全年各项经营任务圆满完成。

1、重点发力Mini LED，产品技术迎突破。

本报告期，公司在Mini LED布局与规划上全面发力，已成为全球范围内少数可大规模生产销售Mini LED-产品的企业。产能规模方面，Mini LED一期项目已顺利投产并为国内外主流的厂家提供批量生产，Mini LED二期项目于2021年12月实现主厂房封顶，-现处于装修进程中；技术创新方面，2021年1月，公司与华南理工大学建立了Mini/Micro LED联合实验室，努力打造自身核心技术竞争力，并保持与国内外一线品牌的紧密合作，共同推动了Mini LED产品的规模商业化应用。

本报告期内，全球首款搭载15.6英寸Mini LED背光屏幕的雷神ZERO锐龙7系列专业电竞显示产品、全球首款采用第三代Mini LED技术--OD Zero、全球最薄、最多芯片的TCL X12 8K Mini LED领曜智屏电视等均选用了鸿利智汇Mini LED背光源，充分体现了客户对公司Mini LED背光产品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的认可；在品牌影响力方面，继2021年4月公司超高清Mini LED半导体显示技术产品——163寸P1.25、217寸P1.25 4K Mini LED显示屏分别亮相广州塔和粤剧博物馆后，在2021年7月中央电视台《正点财经》栏目展开的对Mini LED行业的调研活动中，公司作为LED供应链封装企业的独家代表也受到重点关注。

2、持续聚焦封装主业，鸿利LED品牌美誉传。

报告期内，广州、南昌两地LED封装扩产升级取得新进展，为公司旗下“鸿利光电”和“斯迈得”两大品牌提供了充足的产能储备。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二期建设暨江西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工程项目在本报告期顺利封顶，标志着“高光效长寿命半导体照明关键技术与产业化”国家科学进步奖一等奖的成果落地转化项目向前迈进了一大步。与此同时，公司专注于“智慧”、“健康”两大主题，以技术研发为基点，持续为行业、客户提供技术领先、效果卓越、体验优良的LED产品和更加舒

适、健康、智能的照明体验，鸿利LED品牌也获得极大的市场认可。

2021年8月，公司在中国LED首创大会上荣获2020年度中国LED行业“营收50强企业”和“知识产权50强企业”两大奖项。在教育照明光健康与生态链合作论坛上荣获2020年度中国LED行业教育照明25强企业，入选广州市“百年·百品”质量品牌。公司将紧跟时代步伐，依靠科技创新不断完善质量控制体系，强化产品可靠性，提升品牌知名度。

3、深化集成产业布局，汽车照明板块发展稳定。

随着新能源汽车渗透及国产化进程加速，业内积极布局汽车照明市场。本报告期内，跟随OSRAM、Lumileds、Nichia等全球一线车用LED品牌的脚步，公司车规LED在行业内率先完成第一阶段布局，成为首个主流车用LED封装全线量产的民族品牌，并一次性通过美国Tungsramp（GE）、东风小康及德国、韩国等诸国内外客户的审核，获得重要的市场突破。在稳健发展乘用车、商用照明国内外市场的基础上，公司成功实现了前端车规LED封装和模组产品能力整合，产业链竞争力进一步增强，为支撑公司在汽车照明领域的产品布局和发展战略打下坚实基础。

4、聚力智慧城市照明，商业照明协同凸显。

2020年，公司收购了深圳市明鑫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85%的股权。作为公司打造LED“全产业链”战略布局的重要一环，明鑫成着力于深耕智慧城市照明、文旅景观照明、教育照明三大领域。本报告期内，明鑫成助力2021年上海合作组织传统医学论坛顺利举办，全力保障了国际会议夜景工程圆满完成。

5、致力技术革新，坚持创新驱动发展。

公司长期坚持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不断加大研发投入进行技术革新，利用整合国内外行业协会组织的资源及技术优势，优化产品系列和配置，满足市场客户不断变化的需求，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协助单位，顺利完成了“固态紫外光源先进封装技术研究”和“高效高可靠LED灯具关键技术研究”两个国家项目的验收。参与起草《GB/T2423.18-2021 环境试验 第2部分：试验方法 试验kb：盐雾，交变（氯化钠溶液）》等3项国家标准，并参与多项国家半导体照明工程研发及产业联盟团体标准的起草及修订工作，行业影响力进一步扩大。

6、优化资产结构，推动企业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推进“聚焦主业”的战略部署，剥离冗余业务和低效资产，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通过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了子公司金材科技80%股权和债权、转让了子公司良友科技旗下电感事业部相关资产和债权，有效盘活低效存量资产，有效规避公司对新市场领域的投资风险，保障了公司利润，促进了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075,214,930.83	100%	3,124,346,497.76	100%	30.43%
分行业					
日用电子器具制造业	3,968,687,705.23	97.39%	3,037,630,623.27	97.23%	30.65%
互联网车主服务	314,708.67	0.01%	21,260,957.90	0.68%	-98.52%
其他业务收入	106,212,516.93	2.61%	65,454,916.59	2.09%	62.27%
分产品					

LED 封装板块	3,372,498,252.14	82.76%	2,524,928,571.74	80.82%	33.57%
汽车照明产品	596,189,453.09	14.63%	512,702,051.53	16.41%	16.28%
互联网车主服务	314,708.67	0.01%	21,260,957.90	0.68%	-98.52%
其他业务收入	106,212,516.93	2.61%	65,454,916.59	2.09%	62.27%
分地区					
东北	5,494,003.27	0.13%	7,847,452.74	0.25%	-29.99%
华北	126,738,101.03	3.11%	235,484,420.77	7.54%	-46.18%
华东	1,697,933,255.81	41.66%	1,083,598,251.50	34.68%	56.69%
华南	1,125,532,489.18	27.62%	885,599,265.75	28.35%	27.09%
华中	80,306,548.64	1.97%	29,228,882.36	0.94%	174.75%
西北	19,148,426.54	0.47%	7,789,064.98	0.25%	145.84%
西南	133,738,577.63	3.28%	88,379,270.43	2.83%	51.32%
国外	886,323,528.73	21.75%	786,419,889.23	25.16%	12.7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4,075,214,930.83	100.00%	3,124,346,497.76	100.00%	30.43%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对主要收入来源地的销售情况

主要收入来源地	产品名称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当地行业政策、汇率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项目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北美洲	主要为 LED 封装产品、汽车照明产品及互联网车主服务等	19,088.422	139,643,302.93	本公司出口交易的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相关，若美元贬值会对产品出口利润会产生一定负面影响。公司通过加强外汇管理，提前做好相关的对冲风险准备。
非洲		824.300	2,113,307.50	
南美洲		83,565.012	11,368,805.84	
欧洲		305,259.907	229,137,495.13	
亚洲（不含港澳台）		4,026,531.241	463,355,362.33	
大洋洲		366.891	28,782,942.55	
港澳台地区		165,564.756	11,922,312.45	
境内		327,701,233.113	3,188,891,402.10	
合计		332,302,433.642	4,075,214,930.83	

不同销售模式类别的销售情况

销售模式类别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直销	4,075,214,930.83	100.00%	3,124,346,497.76	100.00%	30.43%
----	------------------	---------	------------------	---------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日用电子器具制造业	3,968,687,705.23	3,161,190,190.90	20.35%	30.65%	32.52%	-1.12%
分产品						
LED 封装板块	3,372,498,252.14	2,685,829,964.79	20.36%	33.57%	35.66%	-1.23%
汽车照明产品	596,189,453.09	475,360,226.11	20.27%	16.28%	17.18%	-0.60%
分地区						
东北	5,487,410.79	2,935,611.28	46.50%	-29.71%	-42.79%	12.23%
华北	125,550,338.44	106,252,851.30	15.37%	-46.67%	-44.38%	-3.50%
华东	1,659,180,778.58	1,351,892,427.82	18.52%	57.31%	63.03%	-2.86%
华南	1,086,658,836.72	884,316,279.08	18.62%	28.23%	30.79%	-1.59%
华中	67,160,743.41	55,693,760.18	17.07%	129.78%	120.38%	3.53%
西北	19,138,326.54	18,211,308.20	4.84%	145.91%	179.66%	-11.49%
西南	133,450,237.54	113,025,074.01	15.31%	60.15%	55.76%	2.39%
国外	872,061,033.21	628,862,879.01	27.89%	12.97%	8.49%	2.9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968,687,705.23	3,161,190,190.90	20.35%	30.65%	32.52%	-1.1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日用电子器具制造业	销售量	KPCS	275,264,192.58	187,489,480.74	46.82%
	生产量	KPCS	280,894,658.61	191,403,742.33	46.76%
	库存量	KPCS	25,243,604.18	19,851,969.04	27.1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日用电子器具制造业销售量同比增长46.82%、生产量同比增长46.76%，主要系公司生产规模扩大所致。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

要求:

占公司营业收入 10%以上的产品的销售情况

产品名称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日用电子器具制造业	销售量	KPCS	275,264,192.58	187,489,480.74	46.82%
	销售收入	元	3,968,687,705.23	3,037,630,623.27	30.65%
	销售毛利率	%	20.35	21.47	-1.12%

占公司营业收入 10%以上的产品的产销情况

产品名称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LED 封装产品 (单位: KPCS)	449,807,279.5	369,520,329.03	82.15%	
汽车照明产品 (单位: KPCS)	12,900	7,874.31	61.04%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 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日用电子器具制造业	直接材料	2,395,621,452.37	74.25%	1,781,464,664.86	74.07%	34.47%
日用电子器具制造业	直接人工	285,957,132.97	8.86%	227,903,204.79	9.48%	25.47%
日用电子器具制造业	制造费用	479,611,605.56	14.87%	376,154,765.07	15.64%	27.50%
互联网车主服务	流量采购成本	1,399,817.56	0.04%	19,361,528.10	0.81%	-92.77%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纳入合并报表的公司

2021年1月, 子公司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0,00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西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 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注销子公司

2021年度, 本公司对以下子公司进行了注销, 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母公司	子公司	持股比例(%)	注销时间
速易网络	海南圆点立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2021年12月

注: 鸿祚投资以2021年9月30日为基础日, 被母公司吸收合并, 并于2022年1月办理完成工商注销。

3、转让子公司

2021年度, 本公司对以下子公司进行了转让, 自转让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母公司	子公司	转让股权比例(%)	完成转让时间
鸿利智汇	广东省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80%	2021年9月
莱帝亚	广州市高鸿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60%	2021年8月
莱帝亚	广州市南鸿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60%	2021年8月
莱帝亚	广州市艳鸿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60%	2021年8月
莱帝亚	广州市鸿浩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60%	2021年8月
莱帝亚	深圳市鸿灿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60%	2021年8月
莱帝亚	深圳市鸿伟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60%	2021年8月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412,674,205.2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4.6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97,650,574.35	14.67%
2	第二名	456,864,176.42	11.21%
3	第三名	154,301,194.23	3.79%
4	第四名	103,214,612.08	2.53%
5	第五名	100,643,648.12	2.47%
合计	--	1,412,674,205.20	34.6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38,522,460.7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1.4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21,901,677.50	12.86%
2	第二名	224,468,429.35	8.97%
3	第三名	175,173,156.17	7.00%

4	第四名	160,736,988.29	6.42%
5	第五名	156,242,209.46	6.24%
合计	--	1,038,522,460.77	41.4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4,262,771.23	98,529,429.52	15.97%	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规模扩大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91,593,390.81	180,064,108.64	6.40%	
财务费用	14,388,230.85	4,926,438.92	192.06%	主要系本报告期增加贷款规模，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18,755,761.06	183,903,371.75	18.95%	主要系本报告期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深紫外 LED 产品应用关键技术研究	针对深紫外 LED 在芯片、封装、应用技术方面存在的重大关键问题,通过开展高质量深紫外 LED 外延生长技术、无机封装技术的基础研究,开发设计高光功率、高可靠性、长寿命、高性价比的深紫外 LED 产品,实现深紫外 LED 的应用及产业化。	研究开发出新型结构的深紫外 LED 器件及相关产品不少于三款,波段范围在 200-280nm;提升光功率输出,在 6V/20mA 的恒压恒流驱动下,实现 1.2mW 的光功率输出;实现使用寿命 L50 超过 1000 小时;针对深紫外 LED 应用研究结果,进行实际应用验证,并以验证分析结果与应用研究过程进行对比分析,得出可靠结论后通过论坛、传媒等在省内乃至国内外进行规模化推广。	量产阶段,已申请结题已验收	通过项目实施,鸿利搭建了紫外产品高自动化生产线,导入激光焊接机实现全无机气密性封装,每月产能达 750K。对未来 UV 市场从消费级到工业级产品均有产品布局。
3C 认证高耐压系列产品研究与开发	根据 3C 认证及 GB 7000.1-2015 标准中的耐压相关要求,本项目研究 3C 认证中耐压测试标准及 COB 封装的芯片结构、基板结构、基板线路排布、线材含金量和封装方式的影响,确认 LED 光源的耐压测试方式以及关键因素对 LED 光源耐压性能的影响,实现满足 3C 认证中耐压测试标准的 COB 产品。	1.使用正装芯片的 COB 封装组件在 3000K 色温段,显色指数>90, P=7.0W Ra=90 时,光效≥90lm/W; P=15.0W Ra=90 时,光效≥90lm/W; P=25.0W Ra=90 时,光效≥90lm/W; P=45.0W Ra=90 时,光效≥90lm/W; 2.高温老化 85°C, 1000H 光通维持率≥90%。高温高湿双 85, 1000H 光通维持率≥90%。耐压能力≥3750V。	项目实施阶段(第三阶段) 1.光电参数: P=7.0W Ra=90 时,光效 96.8lm/W。P=15.0W Ra=90 时,光效 91lm/W。P=25.0W Ra=90 时,光效 96.1lm/W。P=45.0W Ra=90 时,光效 95.5lm/W。 2.高温老化 85°C, 1000H 光通量维持率 93.42%。高温高湿双 85, 1000H 光通量维持率 94.79%	随着 LED 照明产品的普及,相关标准逐步完善,其中 3C 认证称为"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本项目 3C 认证高耐压系列产品针对非隔离电源方案提供不同基板方案。
植物照明系列产品研究与开发	本项目从植物对于光照的需求出发,论述了光特性对植物生长发育的影响,阐述了植物照明的应用现状,探讨了国内外植物照明发展趋势,分析了单蓝光芯片和双蓝光芯片激发、底涂白胶工艺、荧光粉分层点粉工艺对	1.光电参数: 3.0*3.0*0.75mm 封装, P=0.2W, Tc=5000K, Ra=80 时,光通量≥39lm, PPE≥3.0umol/J; 3.45*3.45*2.15mm 封装, P=2W WP=450nm 时,辐射通量≥1350mW, PPE≥2.5umol/J; P=2W WP=660nm	项目实施阶段(第二阶段)	通过项目实施,鸿利对植物照明的光配方以及包括开花、授粉、暖通等在内的光环境进行了系统性的研究。自主研发了一套光谱模拟软件,缩短客户开发周期,提供完整的植物照明光配方方案。

	<p>LED 光谱分布、光效、散热及可靠性等的影响,研究了高光效/全光谱的植物照明 LED 产品,以实现植物照明 LED 节能和长寿命等优点,为普及 LED 植物照明灯具做好技术支持,以促进现代化农业的发展,实现节能环保。</p>	<p>时,辐射通量$\geq 1000\text{mW}$, PPE$\geq 3.5\mu\text{mol/J}$; P=2WWP=730nm 时,辐射通量$\geq 700\text{mW}$, PPE$\geq 2.65\mu\text{mol/J}$;</p>		
<p>基于封装材料及结构的贴片式 LED 光效提升技术研究</p>	<p>本项目从展开具有更高的光效、更高的可靠性问题出发,通过自主创新能力、品质和成本管控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结合了国内外技术发展现状及趋势。研究物料的选择、封装方式与制程工艺对光效的影响研究和确认最佳方案对灯珠导热散热体系研究。以实现超高光效产品能够以更低的功率能耗实现更高的光照度。并提升最高性价比方案,推入市场,实现产业化批量量产。可根据客户驱动要求,针对性设计方案。</p>	<p>1.光电参数: 0.2W 光效可达到 240lm/W @60mA/Ra:80/Tc:4000K 2.可靠性: 2-1) 高温高湿 85°C/85% RH 老化, 1000H 光通维持率$\geq 90\%$; 2-2) 高温 105°C老化, 1000H 光通维持率$\geq 90\%$; 2-3) 硫化 85°C实验, 4H 光通量维持率$\geq 95\%$; 2-4) 冷热冲击可通过 300 回合</p>	<p>项目实施阶段(第三阶段)1、光电参数: 0.2W 光效 /60mA/Ra:80/Tc:4000K 常规粉光效: 231.41lm/W 氟化物光效: 235.92lm/W2 、 高温高湿 85°C/85% RH 老化 1000H 光通维持率: 常规粉: 99.58% 氟化物粉: 97.37% 3、硫化 85°C实验, 4H 光通量维持率: 常规粉: 93.62% 氟化物粉: 92.93%</p>	<p>1、随着人们对 LED 产品的光品质提出更高层次的需求,预计年度增长率达 10% 2、氟化物方案导入,使光效与显色指数达到平衡,实现高显色指数高光效的需求。</p>
<p>基于健康光环境的 LED 产品研究与开发</p>	<p>本项目分析健康光环境的影响因素,开发"视觉健康"和"生理健康"两项产品。通过研究不同的芯片类型或芯片波段搭配荧光粉开发高色彩还原性和高光谱连续性的视觉健康照明产品。在生理健康上调出特定光谱能有效调节人体褪黑色素分泌,调制出激励型以及放松型生理健康照明产品。在满足光电参数指标和可靠性能后确认产品最终方案实现量产。</p>	<p>1.A.高显色 4000k Ra≥ 90, $\eta_v \geq 100\text{lm/W}$; B.全光谱 4000k Ra$\geq 95$, $\eta_v \geq 80\text{lm/W}$; C.太阳光谱 4000k Ra$\geq 95$, $\eta_v \geq 100\text{lm/W}$ 2. 85°C/85% RH 高温高湿老化 1000H, 光通量维持率 80%以上。 3.金线产品冷热冲击可通过 300 回合,合金线产品冷热冲击可通过 100 回合</p>	<p>项目实施阶段(第四阶段)</p>	<p>通过项目实施,满足现阶段市场对健康照明的需求。</p>

<p>柔性 Mini LED 背光 COB 封装产品开发</p>	<p>通过柔性基材、治具设计、结构设计为突破点,改善产品在厚度方面的缺陷,通过优化使用柔性材料改善产品设计厚度结构,开发出柔性基板材料,有效改善提升超薄的 Mini LED 背光产品,以降低整机厚度达到薄型化。</p>	<p>1.柔性基板最薄可做到 0.1mm,有效改善 Mini LED 背光产品厚度,做到超薄设计; 2.可实现灯板厚度为 0.4mm 的 Mini LED 背光产品,在终端实现超薄产品; 3.高温老化 85°C, 1000H 光衰可以维持在 15%以内; 4.高温高湿, 85°C, 85%RH,500H 光衰可以维持在 20%以内。</p>	<p>目前正在申请结案验收</p>	<p>通过项目的实施,鸿利显示在 Mini LED 背光超薄产品方面,取得行业领先优势。现搭建有自动化生产线,实现柔性 Mini LED 背光产品量产化。</p>
<p>一种高亮度 Mini LED 网格 COB 封装产品开发</p>	<p>通过 Mini LED 网格 COB 封装技术,使 Mini 背光则搭载 LCD 以提升屏幕显示亮度、并可降低整机功耗。减少产品在使用过程中热量的产生,提升用户体验效果并增加产品的使用寿命。</p>	<p>1、实现高亮度 Mini LED 网格 COB 封装产品量产; 2、冷热冲击 (-20°C~60°C), 100 回合无死灯不良; 3、高温高湿老化, 60°C, 90%RH, 1000H 光衰可以维持在 20%以内; 4、高温老化, 85°C, 1000H 光衰可以维持在 15%以内。</p>	<p>目前正在申请结案验收</p>	<p>鸿利显示拥有的网格 COB 封装技术,生产的 Mini LED 背光高亮产品,取得 Mini LED 行业的绝对领先优势。现搭建有自动化生产线,实现高亮 Mini LED 背光产品量产化。</p>
<p>Mini LED 透明屏产品开发</p>	<p>随着显示技术的不断发展透明屏幕崭露头角,Mini LED 透明屏可以给用户带来前所未有的视觉感受和全新的体验,通过开展玻璃封装工艺研究,开发出高显示性、高透度、高可靠性的透明屏产品</p>	<p>研究开发出新型显示 Mini LED 透明屏产品不少于 2 款,高可靠性冷热冲击上电老化 (-20°C~60°C), 100 回合无死灯不良。高温高湿上电老化, 60°C, 90%RH,1000H 光衰可以维持在 20%以内,透明度>80%,通过 Mini LED 透明屏产品的研发,进行实际应用场景的验证、测试、分析,得出结论推广。</p>	<p>样品制作完成,性能测试评价中</p>	<p>通过项目实施,摸索出透明屏产品的设计和制作工艺路线,完成产品综合性能的评价,同时助力客户完成样品制作及新产品的发布,加强客户之间紧密联系,为后续合作双方奠定基础。</p>
<p>135 寸超高清 Mini LED 显示产品开发</p>	<p>Mini 直显逐渐在指挥、高清演播、高端影院、办公显示、会议交互等中高端商业场所应用,未来逐渐往消费类发展,显示性能提出更高要求,通过开展高性能 IC 研究、layout 设计优</p>	<p>研究开发出应用场景 TV、家庭影院形态产品,产品性能的显示灰阶达 14bit 以上,刷新率到 3840Hz,亮度满足典型值 600nit (可调),亮度均匀性≥97%,墨色一致性<0.5,对比</p>	<p>样品改进测试阶段</p>	<p>通过项目实施,完成鸿利显示 MINI 直显产品迈向消费类前哨站,丰富产品种类及应用,为客户业务拓展、招投标提供保障,为公司业绩增长作贡献。</p>

	化, 开发设计更小间距、高亮度、高对比度、高刷新率、低功耗、高可靠性的高清 Mini LED 显示产品, 实现高清 Mini LED 显示产品产业化。	度>200000;1, 视角: 水平>160°垂直>160°, 低功耗、长寿命 L50 超过 10000H, 进行实际应用验证测试、分析对比及改进, 满足市场需求, 通过展会、展厅以及发布会进行宣传推广。		
一种背镀锡晶片应用于 Mini LED 项目开发	解决常规 Mini LED 产品封装因 PCB 基板尺寸涨缩和精度差导致刷锡偏移点亮后颜色一致性差, 显示效果不理想的问题。	研究锡电极要与我司现有工艺匹配度; 锡电极芯片抗 ESD 能力>1500v, 达到与市面芯片制程能力相同水准; 减少因芯片倾角高度不一样而导致侧发光后颜色差异; 针对锡电极实际应用研究过程、应用结果与上游合作向市场推广锡电极成品。	已申请结题验收	1. 锡电极芯片在现有制程工艺上更简便, 且对印刷容忍度更高, 效率更快, 工艺可执行性更强 工艺成本更低 2. 锡电极芯片在背光的中大尺寸项目应用 (基板精度依赖性降低) 优势更加明显。
一种 Mini LED 背光 COB 封装快速固化产品	针对于现有产品热固化生产效率过低方面问题, 通过对于封胶和固化的技术研究, 开发设计固化速率快的产品, 提高生产的效率, 实现 Mini LED 背光 COB 封装快速固化产品的应用。	研究开发出新型的快速固化 Mini LED 背光产品, 产品固化时间小于或等于 1h, 通过 1000h 的可靠性实验标准, 产品外观不得存在凹坑、气泡、裂痕、黄变等问题, 光衰不得大于 15%。	样品可靠性已通过, 进入小试阶段	通过项目实施, 提升生产效率, 为公司大批量生产提供经验和数据。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656	540	21.4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12%	11.14%	3.98%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74	154	12.99%
硕士	11	7	57.14%
大专及以下	471	379	24.2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88	230	25.22%
30 ~40 岁	316	278	13.67%
40-50 岁	45	29	55.17%
50 岁以上	7	3	133.33%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18,755,761.06	183,903,371.75	173,258,319.4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37%	5.89%	4.8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3,649,112.96	2,531,116,640.67	3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3,811,761.35	2,218,594,513.30	3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837,351.61	312,522,127.37	37.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272,735.07	95,440,759.55	44.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2,772,432.11	417,646,935.89	27.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499,697.04	-322,206,176.34	-22.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7,472,105.71	372,981,872.08	100.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9,328,393.93	428,667,941.36	51.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43,711.78	-55,686,069.28	276.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342,669.90	-65,578,040.94	303.3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增加37.54%，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规模扩大，加强货款回收与管理，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大大高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22.44%，主要系本报告期厂房建设、设备采购、土地购置、长期待摊费用等的支出增加较大，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大于投资活动流入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276.24%，主要系本报告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37,458万元，虽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也增加22,082万元，但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仍大于现金流出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计提减值损失、确认投资收益、折旧摊销等不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另外存在信用账期及票据结算期等原因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3,304,872.31	17.10%	投资收益增加主要系联营合营企业权益法核算确认投资收益、债务重组、处置金材科技 80% 股权等所致	联营合营企业权益法核算确认投资收益具有可持续性，债务重组、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等不具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78,919.84	-1.06%	主要系本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降形成损失所致	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115,408,072.32	-45.58%	主要系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4,089,993.83	1.62%	主要系无需支付款项及违约赔偿收入所致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895,652.64	0.35%	主要系赔款支出、非流动资产报废等所致	不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处置收益	10,687,767.28	4.22%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产生收益所致	不具有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23,428,814.53	9.25%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或摊销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所致	不具有可持续性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02,214,522.83	8.96%	221,056,449.30	5.85%	3.11%	主要系本报告期短期借款增加 6,981 万，长期借款增加 14,458 万，另外本年公司销售规模扩大且盈利增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11,732 万，故虽本期加大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投资支出，货币资金仍有 81.95% 增长。
应收账款	976,138,194.38	21.75%	995,490,988.99	26.35%	-4.60%	主要系本报告期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加快应收账款回款所致。
合同资产	16,709,096.54	0.37%	18,101,190.03	0.48%	-0.11%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验收确认的工程应收款减少所致。
存货	612,171,994.26	13.64%	480,055,844.07	12.71%	0.93%	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业务增长、增加原材料储备，期末存货相应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8,625,872.07	0.42%	27,847,938.63	0.74%	-0.32%	主要系本报告期房屋建筑物对外出租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76,540,211.83	1.71%	53,027,716.80	1.40%	0.31%	主要系本报告期增加投资及根据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盈利所致。
固定资产	1,229,798,128.51	27.41%	1,291,685,128.03	34.20%	-6.79%	主要系本报告期合并减少子公司及固定资产减值所致。
在建工程	286,502,227.03	6.38%	45,969,602.79	1.22%	5.16%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增加新厂房建设投入所致，主要包括“鸿利光电 LED 新型背光显示二期项目”增加投入 16,797 元、“南昌 LED 产业基地项目”增加投入 7,880 万元，另外本报告期计入在建工程的“安装中设备”投入增加 3,969 万元。
使用权资产	7,096,886.86	0.16%	10,302,886.52	0.27%	-0.11%	主要系本报告期使用权资产折旧所致。
短期借款	401,969,765.23	8.96%	332,162,708.33	8.79%	0.17%	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业务增长，公司根据经营需要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49,367,878.32	1.10%	20,068,814.48	0.53%	0.57%	主要系本报告期与收入相关的预收款项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44,580,000.00	3.22%		0.00%	3.22%	主要系报告期如“鸿利光电 LED 新型背光显示二期项目”、“南昌 LED 产业基地项目”等工程项目建设投入增加，导致项目

						所需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4,412,200.05	0.10%	7,677,311.37	0.20%	-0.10%	主要系本报告期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减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535.95	0.00%		0.00%	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子公司谊善车灯通过债务重组取得股票所致。
应收票据	10,897,213.86	0.24%	17,400,721.65	0.46%	-0.22%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比年初商业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74,641,879.66	1.66%	61,992,615.43	1.64%	0.02%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比年初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5,289,766.42	0.56%	9,947,805.13	0.26%	0.30%	主要系本报告期业务增长预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75,926,107.00	3.92%	63,504,458.33	1.68%	2.24%	主要系本报告期转让子公司金材科技 80% 股权，金材科技不再纳入集团合并，其转让前在合并体系内形成的借款不再进行合并抵消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259,022.70	0.45%	8,306,621.69	0.22%	0.23%	主要系本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重分类到本项目金额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6,267,811.79	0.14%	13,345,967.89	0.35%	-0.21%	主要系本报告期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减少所致。
无形资产	145,208,597.29	3.24%	94,465,733.94	2.50%	0.74%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为“鸿利光电 LED 新型背光显示二期项目”建设购入土地使用权增加无形资产原值 5,947 万元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046,754.85	1.87%	38,918,076.58	1.03%	0.84%	主要系本报告期转让子公司金材科技增加税务未弥补亏损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96,526.57	0.03%	14,495,073.92	0.38%	-0.35%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应付的子公司超过承诺利润业绩奖励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393,797,066.61	8.78%	193,853,830.43	5.13%	3.65%	主要系本报告公司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使用票据支付供应商货款所致。
其他应付款	100,745,054.92	2.25%	54,793,679.76	1.45%	0.80%	主要系本报告期应付工程款及保证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50,776.72	0.08%	53,543,754.95	1.42%	-1.34%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还款 5,000 万元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511,456.23	0.10%	1,578,555.90	0.04%	0.06%	主要系本报告期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预计负债	5,906,904.79	0.13%	3,862,884.84	0.10%	0.03%	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的产品质量保证金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41,667,835.78	0.93%	27,447,056.69	0.73%	0.20%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09,628,608.33	-2,651,504.84				2,410,915.01	126,588.32	104,692,776.80
2.衍生金融资产					920,370.00	920,370.00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06,422.64		-21,276.26					1,085,146.38
金融资产小计	110,735,030.97	-2,651,504.84	-21,276.26	0.00	920,370.00	3,331,285.01	126,588.32	105,777,923.18
5.应收款项融资	61,992,615.43						12,649,264.23	74,641,879.66
上述合计	172,727,646.40	-2,651,504.84	-21,276.26	0.00	920,370.00	3,331,285.01	12,775,852.55	180,419,802.84
金融负债	14,495,073.92						-13,198,547.35	1,296,526.57

其他变动的内容

-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其他变动减少主要系以下原因综合所致：本报告期子公司谊善车灯通过债务重组取得股票，金额为126,588.32元。
- 2、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变动增加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自应收票据重分类所致
- 3、金融负债其他变动减少主要为本报告期处置子公司超过承诺利润业绩奖励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4,083,291.36	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诉讼冻结存款、监管账户款、政府补助专用存款
无形资产	58,381,876.37	抵押借款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03,990,313.81	398,869,492.66	-23.7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以自筹资金在江西省南昌市投资建设 LED 产业基地	自建	是	LED 行业	12,612,493.98	937,180,030.48	自筹资金	100.00%	0.00	350,928,749.51	不适用	2014 年 09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以自筹资金在南昌临空经济区投资建设 LED 项目及相关配套设施二期	自建	是	LED 行业	41,581,186.95	41,581,186.95	自筹资金	3.47%	0.00	-15,302.45	不适用	2020 年 12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以自筹资金在广州市花都区投资建设鸿利光电 LED 新型显示一期项目	自建	是	LED 行业	88,660,611.00	168,660,611.00	自筹资金	100.00%	0.00	64,667,530.42	不适用	2020 年 06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以自筹资金在广州市花都区投资建设鸿利光电 LED 新型显示二期项目	自建	是	LED 行业	161,136,021.88	161,136,021.88	自筹资金	8.06%	0.00	0.00	不适用	2020 年 12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	303,990,313.81	1,308,557,850.31	--	--	0.00	415,580,977.48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335,429,029.52	-2,651,504.84	-21,276.26	0.00	2,410,915.01	1,789,084.99	180,419,802.84	自有
合计	335,429,029.52	-2,651,504.84	-21,276.26	0.00	2,410,915.01	1,789,084.99	180,419,802.84	--

注：本报告期子公司谊善车灯通过债务重组取得股票，取得时金额为 126,588.32 元，期末余额为 122,535.95 元。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 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东德鸿感应微电子有限公司	良友科技旗下电感事业部相关资产和债权	2021 年 10 月 13 日	4,043.97	146.33	不影响公司业务连续性及管理层稳定性。	4.08%	评估定价，公开挂牌方式转让	是	公司原董事长李国平先生及其配偶马黎清女士为德鸿感应实际控制人	是	是	如期实施	2021 年 10 月 15 日	2021-057 关于与关联方签署产权交易合同（非股权类）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	------	------

			元)	售日该 股权为 上市公 司贡献 的净利 润(万 元)	影响	市公司 贡献的 净利润 占净利 润总额 的比例	原则	易	关联关 系	是否已 全部过 户	期实 施,如 未按计 划实 施,应 当说明 原因及 公司已 采取的 措施		
游国娥	子公司 金材科 技 80% 股权	2021 年 09 月 24 日	414.03	-1,347.51	不影响 公司业 务连续 性及管 理层稳 定性。	9.82%	评估定 价,公开 挂牌方 式转让	是	公司高 管廖梓 成母亲	是	如期实 施	2021 年 08 月 27 日	2021-04 5 关于 与关联 方签署 产权交 易合同 暨关联 交易的 公告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州市佛达信号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汽车信号灯和 LED 汽车照明产品等	3,000	27,445.14	19,923.17	32,718.61	5,152.8	4,609.78
广州市重盈工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节能技术的研究、开发及相关咨询服务	10,000	11,417.53	10,728.93	961.69	-151.37	-292.81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发光二极管等	10,600	35,287.81	24,858.48	35,498.34	2,519.57	2,515.21
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发光二极管等	66,709.43	129,845.18	78,960.22	154,018.56	10,387.48	9,359.74
广东良友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支架等电子类配件	24,503	80,629.16	48,278.36	94,693.2	6,545.98	6,038.54
广州市莱帝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LED 灯条、日光灯管、筒灯、面板灯和射灯等	1,500	6,826.46	3,742.14	10,750.85	713.39	762.38

广东省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五金制品、塑胶制品	8,980			7,029.6	-1,715.29	-1,684.38
丹阳道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照明产品	11,864.94	34,859.18	-10,832.95	29,343.02	-7,005.3	-6,325.59
广州市鸿利显示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Mini LED、显示屏、显示屏材料等	8,000	47,565.88	1,233.25	3,918.03	-4,253.81	-4,253.81
深圳市明鑫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照明工程	5,000	5,159.92	2,536.63	5,703.82	1,365.46	1,355.5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江西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设立	对公司本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广州市鸿祚投资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	对公司本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海南圆点立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销	对公司本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广东省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本报告期在合并层面产生股权处置收益 2,620.29 万元
广州市高鸿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对公司本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广州市南鸿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对公司本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广州市艳鸿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对公司本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广州市鸿浩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对公司本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深圳市鸿灿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对公司本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深圳市鸿伟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对公司本报告期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江西鸿利

江西鸿利注册资本为66,709.43万元，公司持有其100%股权，主要产品为LED发光二极管等。本报告期，受益于LED产品市场需求旺盛，江西鸿利业务订单增加，相比上年同期营业收入增长25.60%，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65.95%。

2、金材科技

广东省金材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东莞市金材五金有限公司”，2021年5月，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金材五金80%股权的议案》并经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年8月，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签署产权交易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金材科技80%股权转让给游国娥。

2021年9月，游国娥按约定支付了股权转让款414.03万元，2021年9月，金材科技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自2021年9月起，公司持有金材科技20%股权，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转为按权益法核算。

本报告期，在合并层面，处置金材科技80%股权产生处置收益为2,620.29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金材五金80%股权的公告》等公告。

3、鸿利显示

鸿利显示注册资本为8000万元，公司持有其95%股权，主要产品为Mini LED、显示屏材料等。本报告期，鸿利显示业务逐步拓展，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221.83%，受制于产业量产起步阶段，研发投入及固定成本较高，净利润同比下降241.57%。目前公司Mini LED显示二期建设项目正稳步推进，二期建设项目顺利投产后，有利于公司在LED产业链尤其是Mini LED业务的拓展。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坚持“聚焦主业、整合提效”的发展思路，充分发挥企业现有资源优势和潜力，以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的总体思路，不断激励制度创新和管理创新，全面推进企业快速发展。

1、持续夯实LED半导体封装业务战略根基。通过整合构建业内领先的客户、产品、规模、成本优势，以不断进化的“智造”能力和领先的技术服务水平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保持中高端白光LED封装全球/国内领先地位。

2、全面发力Mini/Micro LED高端市场领域，加速释放公司Mini LED产能规模与技术实力，不断完善产品结构，保持并扩大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优势，实现企业高速跨越式发展。

3、充分发挥车规级LED封装-模组-车灯产业链整合优势，以高效集团化管控为支撑，打开产业转型新局面，打造国产车灯领先品牌。

4、加速在植物照明、UV LED、VCSEL等新技术、新应用领域研究布局，持续孵化新利润增长点。

（二）2022年经营计划

1、聚焦技术、产能突破，释放Mini LED规模化量产能力

继续深化在Mini/Micro LED领域的研究和布局，在产能规模方面，配合重点客户、重点项目量产需求，加速Mini LED一期项目产能释放，保证二期项目顺利建成投产；在产品布局方面，从显示和背光两大方向持续发力，充分发挥与Mini LED半导体显示技术领航客户深度合作的基础优势，以客户需求为核心，打造行业领先的尖端技术实力和规模化量产能力，迎接万亿级消费市场。

2、聚焦产品结构优化，凸显LED照明封装规模成本优势

充分发挥公司在LED照明应用领域的品牌技术优势和产业链整合能力，持续深化与战略重点客户合作，不断优化客户结构及产品结构，以最优质和最具市场竞争力的产品，扎稳中高端封装市场根基；在确保现有产能稳步运营的情况下，广州、南昌两大基地根据市场需求积极扩充新产能，以产能升级与全面精益管理为抓手，打造规模成本优势。同时，致力于以“智造”赋能“制造”，通过提升自动化水平进一步保质提效，提升盈利水平，为匹配市场需求和提升客户满意度打下坚实的基础。

3、聚焦板块合力打造，发展LED汽车照明民族品牌

公司不断完善车规级LED灯珠产研销体系，集中发挥汽车照明板块的产业链整合优势，力争进入国内外优秀汽车品牌供应体系，打造媲美国际品质的民族品牌，并在提供极具性价比的车用产品和解决方案的同时，积极配合国内汽车供应链建立车用LED规范。在车灯应用领域，将加强电子、光学等高端研发能力，快速提升并打造与主机厂同步的开发、设计能力，及时匹配客户产品需求，实现新客户、新项目突破。

4、聚焦研发技术创新，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

2022年，公司将继续以技术创新和企业自身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为本，加大研发投入。充分发挥4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

中心和3个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实验室的作用，并利用各类产学研平台（如与华南理工大学建立的关于Micro LED技术的联合实验室）进行技术积累与合作开发，集中力量推进重点研发项目，积极开展战略性新产品的研发以及对行业未来发展趋势的探索性研究，加强在Mini/Micro LED、VCSEL、植物照明、UV LED、车用LED等新技术领域的研究，巩固公司在行业的技术领先优势。

5、聚焦人才发展体系优化，提升整体组织效能

继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实行后备人才校招与紧缺人才社招相结合的原则，不断引进国内外中高级管理人员人才与行业尖端技术、营销人才。积极引进优质培训学习资源，加强全员业务、技能和知识培训，提高全员履职水平。同时，进一步完善人才考核评价、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等，以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激发团队活力，推动企业和个人共赢。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成本上升、价格下滑造成的利润空间压缩风险

受产品价格下滑、原材料及人工成本上涨、国际物流运输成本居高不下、项目回收周期长等因素影响，企业的运营成本 and 费用也在不断增加，压缩了公司的利润空间。对此，公司一方面通过优化产品结构、不断完善和细化成本控制体系、提高自动化水平等方式，将公司成本和费用控制在合理范围；另一方面，通过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二期项目和Mini显示二期项目等重要项目的大规模投资扩产，谋求市场突破，提升规模化盈利能力。公司虽然经过详细的市场调研及可行性论证，但若国内外行业环境、市场环境等发生突变，也将给投资项目的实施带来一定风险。对此，公司积极加强与重要客户的深度合作，与部分重要客户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抢占市场机遇，并加大在人力资源和技术研发方面的投入，通过领先的技术优势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

2、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公司主要欠款客户均为合作多年的长期客户，拥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同时公司已制订完善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按会计政策规定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但若主要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将会对公司资金周转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产生较大风险。对此，公司不断完善应收账款管理机制，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并纳入相关人员的考核指标，通过事前审核、事中控制、事后催收等措施，确保实时跟踪每笔应收账款情况，从而降低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3、人才储备短缺风险

随着集团化产业扩展及新业务孵化，公司对技术、营销、管理等方面的高精人才需求逐年上升。有效激活内部团队，提升整体组织效能成为公司未来持续保持竞争优势的重要基础。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吸收和储备优秀人才，可能面临人才短缺问题，对公司保持创新性和成长性造成不利影响。对此，公司将持续构建市场化的用人机制，加大市场化选人用人引力度，并实行有计划、分层次组织培训，以实现各级人才结构的合理配备，为未来发展储备人才。

4、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部分子公司以外销收入为主，虽然采取了一定的风险规避措施，但人民币与美元之间的汇率变动，仍可能给公司未来运营带来汇兑风险。公司将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4	公司会	电话沟通	机构	长城证券、百年人寿、招商基金、中银资管、优益增投资、中融基金、摩根士丹利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	巨潮资讯网

月 26 日	议室			华鑫。	系活动记录表	http://www.cninfo.com.cn
2021 年 06 月 16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长城证券、中信保城公司、南方、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景顺、华夏久盈、国投瑞银、国泰基金、大家保险、百年保险资产管理、安信基金、上海聚鸣投资、广东钜洲投资。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 年 08 月 27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机构 长江证券、西部利得基金、惠升基金、湘财基金、创金合信、农银汇理、泰信基金、中信保诚基金、银河基金、中融基金、鹏扬基金、博时基金、前海开源基金、华夏基金、前海人寿、太平资产、国华人寿、上犹益憬、七曜投资、前海圣耀资本、源乘投资、青骊投资、和基投资、华美投资、丰琰投资、七曜投资、玖阳投资、重阳投资、红筹投资、南京港湾、升投资、远望角投资、明曜投资、玖阳投资、源乘投资、贵诚信托、中融国际信托、恒泰证券、长城证券、财信证券、东方资管、浙商自营、江海自营、安信证券、宝盈基金、人保资本、上海宁泉资产、中国人寿资产、横琴人寿保险、蔚林资本、上海宏流、泰信基金。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 年 08 月 28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方正证券、拾贝投资、成都返老还童、盘京投资、煜德投资、上投摩根。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 年 09 月 10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国元证券、万联证券。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1 年 10 月 28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安信证券、方正证券、泰信基金、汇丰晋信基金、杉树资产、上海聆泽投资、万联证券、国泰基金、万杉资本、广州金控资产、创金合信基金、摩根华鑫基金、中银三星人寿保险、安信资产、人保资本、阳光资产、中意资产基金航、博时基金、申万菱信、鹏扬基金、博众证券、天风资管、上海智越投资、西部利得基金。	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的义务；公司严格按《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对每一项审议的议案均设定充裕的时间给股东表达意见，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同时，公司聘请专业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确保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和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和《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等管理制度约束控股股东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行为及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不规范的情况。

（三）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有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履行其职责，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益的补充。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七次董事会。

（四）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六次监事会。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直接与其业绩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能做到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已制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实施细则》，负责薪酬政策及方案的制定与审定，进一步完善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认真履行工作职责，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制定的经营管理任务。

(六) 公司总裁层

公司已建立《总裁工作细则》等制度，公司总裁层能勤勉尽责，切实贯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清晰，能够严格按照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履行职责。总裁层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程序规范。

(七)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并指定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的负责人，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公司指定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确保公司所有投资者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八) 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重视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发展，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依法行使其权利并履行相应义务，没有损害公司或其它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发生。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体系，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独立运作，不受控股股东的干预。

1、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LED半导体相关业务，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控股股东未从事与公司相关的业务。公司拥有独立的自主决策、自主组织和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独立开展业务并承担责任和风险，不依赖于控股股东或其他任何关联方，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形。

2、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人事选择和任免机制，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上述人员的任职都通过合法程序，不存在控股股东、其他任何部门和单位或人士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与公司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

3、资产独立

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商标权、主要的生产经营设备等资产完整，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配套设施及固定资产。本公司未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本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没有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本公司独立进行纳税申报

和履行缴纳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5、机构独立

本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下属审计委员会等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和经营管理机构。上述机构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职责，建立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本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并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其他企业间没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3.21%	2021 年 05 月 17 日	2021 年 05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鸿利智汇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030)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5.30%	2021 年 01 月 06 日	2021 年 01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鸿利智汇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001)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28%	2021 年 06 月 07 日	2021 年 06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鸿利智汇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036)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32%	2021 年 09 月 13 日	2021 年 09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鸿利智汇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050)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0.47%	2021 年 11 月 01 日	2021 年 11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鸿利智汇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067)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57%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021 年 11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鸿利智汇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075)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李国平	董事长	离任	男	49	2010年02月22日	2021年11月22日	104,462,630		14,150,000		90,312,630	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了公司股票14150000股
李俊东	董事长； 总裁	现任	男	41	2017年03月24日	2024年11月22日	1,441,515			340,000	1,101,515	
贾合朝	副董事长； 副总裁	现任	男	59	2018年11月20日	2024年11月22日	0				0	
廖梓成	董事； 常务副总裁	现任	男	30	2021年11月23日	2024年11月22日	0				0	
全健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7	2016年02月25日	2021年11月22日	0				0	
王建民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0	2016年02月25日	2021年11月22日	0				0	
万晶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3	2016年02月25日	2021年11月22日	0				0	

梁彤纓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1	2021年11月23日	2024年11月22日	0				0	
马文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0	2021年11月23日	2024年11月22日	0				0	
严群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21年11月23日	2024年11月22日	0				0	
杨永发	董事；	离任	男	45	2013年02月25日	2021年11月22日	26,300				26,300	
杨永发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5	2021年11月23日	2024年11月22日						
邓寿铁	董事；副总裁	现任	男	43	2012年08月09日	2024年11月22日	11,000				11,000	
刘信国	董事	现任	男	45	2018年11月20日	2024年11月22日	581,339				581,339	
张路华	董事	现任	男	41	2021年11月23日	2024年11月22日	0				0	
江德权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42	2018年11月20日	2021年11月22日	0				0	
陈淑芬	监事	现任	女	38	2013年06月09日	2024年11月22日	6,000				6,000	
王跃飞	监事	现任	男	41	2017年11月06日	2024年11月22日	0				0	
赵军	副总裁；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0	2018年08月21日	2024年11月22日	0				0	
关飞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7	2019年03月27日	2024年11月22日	0				0	
合计	--	--	--	--	--	--	106,528,784	0	14,150,000	340,000	92,038,784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国平	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21年11月22日	任期满离任
全健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11月22日	任期满离任
王建民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11月22日	任期满离任
万晶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11月22日	任期满离任

杨永发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11月22日	任期满离任
江德权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21年11月22日	任期满离任
李俊东	董事长	被选举	2021年11月23日	换届新聘任
廖梓成	董事；常务副总裁	被选举	2021年11月23日	换届新聘任
梁彤纓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1年11月23日	换届新聘任
马文杰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1年11月23日	换届新聘任
严群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1年11月23日	换届新聘任
张路华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11月23日	换届新聘任
杨永发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1年11月23日	换届新聘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第五届董事会成员情况

李俊东：男，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山木教育集团讲师和教务副主任、深圳瑞丰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和销售工程师，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创办人之一，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

贾合朝：男，196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担任泸州市发改委副主任、泸州市国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泸州市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

廖梓成：男，199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全资子公司广东良友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控股子公司丹阳谊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常务副总裁、董事。

严群：男，1965年3月出生，美国国籍，美国Vanderbilt大学物理学博士，曾担任橡树岭国家实验室任助理研究员，2009年-2016年担任四川长虹电子集团首席科学家。现为国际信息显示学会（SID）秘书长，福州大学特聘教授，复旦大学、西安交通大学、东南大学、电子科大兼职教授、博士生导师、公司独立董事。截至目前，严群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梁彤纓：男，196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2016年12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现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资本市场与公司财务研究中心主任，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马文杰：男，198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东政法大学法律硕士学位，2017年10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就职于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和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现任上海文飞永律师事务所主任，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邓寿铁：男，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2006年6月至今一直在公司工作，历任公司资讯课课长、证券投资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等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刘信国：男，197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4月以来，一直在全资子公司广州市佛达信号设备有限公司任职，现任佛达信号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董事。

张路华：男，198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5月入职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历任销售总监、市场总监、副总经理，现任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总经理兼董事、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

2、第五届监事会成员情况

杨永发：男，197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1月至今一直在公司工作，历任LAMP生产厂长、国内业务部分中心经理，采购部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董事，现任广州分公司总经理、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淑芬：女，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自2007年7月以来一直在公司工作，历任人力资源部主管、董事长助理，现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王跃飞：男，198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11月至今一直在公司工作，历任公司工程技术中心工程师、课长、副经理，现任公司项目副经理、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3、第五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李俊东：本公司总裁，简介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介绍。

廖梓成：本公司常务副总裁，简介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介绍。

贾合朝：本公司副总裁，简介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介绍。

邓寿铁：本公司副总裁，简介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介绍。

赵军：男，197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西财经大学财政、会计双专业毕业，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四川康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关飞：男，197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2019年7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深圳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香港粤海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员，深圳市景元天成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俊东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02月22日		否
李俊东	广州市鸿利显示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1月01日		否
李俊东	深圳市速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6月17日		否
贾合朝	成都华泰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1月01日		否
贾合朝	泸州市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18年09月01日		否
廖梓成	广东良友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2年08月01日		否
廖梓成	丹阳谊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1年08月01日		否
邓寿铁	喀什猎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08月01日		否
邓寿铁	广州市鸿利显示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1月04日		否
邓寿铁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0月14日		否
邓寿铁	深圳市速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6月17日		否

邓寿铁	广州市莱帝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1月08日		否
刘信国	广州市佛达信号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26日		否
刘信国	丹阳谊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1月10日		否
赵军	广州市佛达信号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5月09日		否
张路华	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1年05月31日		否
张路华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19年03月04日		否
张路华	江西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21年01月08日		否
张路华	江西鸿利智达光电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1年03月26日		否
杨永发	广东良友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8月11日		否
杨永发	广东省旭晟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2月10日		否
杨永发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8年12月03日		否
杨永发	广州市莱帝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1月08日		否
梁彤纓	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教授	2001年12月01日		是
梁彤纓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1月17日		是
梁彤纓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1月15日	2022年03月23日	是
梁彤纓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4月10日		是
梁彤纓	深圳市创益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5月20日	2021年09月28日	是
梁彤纓	广州由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7月02日		是
严群	福州大学	教授	2016年07月01日		是
马文杰	上海文飞永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16年03月01日		是
马文杰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05日		是
马文杰	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0月13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董事、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结合其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等因素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计在公司领取报酬2331.56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国平	董事长	男	49	离任	273.43	否
李俊东	董事长；总裁	男	41	现任	280.69	否
贾合朝	副董事长；副总裁	男	59	现任	211.57	否
廖梓成	董事；常务副总裁	男	30	现任	223.05	否
邓寿铁	董事；副总裁	男	43	现任	182.2	否
刘信国	董事	男	45	现任	148.85	否
张路华	董事	男	41	现任	181	否
全健	独立董事	男	67	离任	9	否
万晶	独立董事	男	43	离任	9	否
王建民	独立董事	男	50	离任	9	否
梁彤纓	独立董事	男	61	现任	0	否
严群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0	否
马文杰	独立董事	男	40	现任	0	否
江德权	监事会主席	男	42	离任	74.38	否
杨永发	董事；监事会主席	男	45	现任	167.37	否
陈淑芬	监事	女	38	现任	74.16	否
王跃飞	监事	男	41	现任	47.84	否
关飞	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男	47	现任	258.34	否
赵军	财务总监；副总裁	男	50	现任	181.68	否
合计	--	--	--	--	2,331.56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年03月16日	2021年03月16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22 日	2021 年 04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05 月 20 日	2021 年 05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25 日	2021 年 08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14 日	2021 年 10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6 日	2021 年 10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021 年 11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78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国平	6	5	1	0	0	否	5
李俊东	7	6	1	0	0	否	6
贾合朝	7	7	0	0	0	否	6
廖梓成	1	1	0	0	0	否	1
全健	6	5	1	0	0	否	6
王建民	6	2	4	0	0	否	6
万晶	6	2	4	0	0	否	6
梁彤纓	1	1	0	0	0	否	1
马文杰	1	1	0	0	0	否	1
严群	1	1	0	0	0	否	1
杨永发	6	6	0	0	0	否	6
邓寿铁	7	7	0	0	0	否	6
刘信国	7	4	3	0	0	否	6
张路华	1	1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文件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有效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客观性。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职，努力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四届战略委员会成员	李国平、李俊东、全健；其中李国平担任主任委员	2	2021年05月15日	审议《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金材五金80%股权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1年10月09日	审议《关于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旗下电感事业部相关资产和债权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第四届审计委员会成员	李国平、王建民、万晶；其中王建民担任主任委员	9	2021年01月11日	审议《关于会计师进场前审计沟通协调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1年01月18日	审议《关于2020年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审计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1年04	审议《关于2020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		

			月 01 日	年度经初步审计后的财务报表审核的议案》	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1 年 04 月 09 日	审议《关于续聘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1 年 04 月 23 日	审议《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的审计情况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1 年 07 月 16 日	审议《关于 2021 年第二季度的审计情况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1 年 10 月 15 日	审议《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的审计情况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1 年 11 月 22 日	审议《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关于提名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1 年 12	审议《关于 2021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		

			月 29 日	年度第四季度的 审计情况的议案》	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李俊东、全健、王建民，其中全健担任主任委员	1	2021 年 04 月 10 日	审议《关于 2021 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第四届提名委员会成员	贾合朝、全健、万晶，其中万晶担任主任委员	2	2021 年 08 月 13 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就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查，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2021 年 10 月 18 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就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查，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4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29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33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33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119
销售人员	174
技术人员	489

财务人员	84
行政人员	338
采购人员	48
售后人员	79
质量人员	351
研发人员	656
合计	4,33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及以下	3,825
本科	484
研究生	29
合计	4,338

2、薪酬政策

公司在严格遵守《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LED行业特点及公司实际情况，充分考虑员工岗位价值因素以及客观评价员工业绩，实行奖励先进、鞭策后进，提高员工工作兴趣和热情，体现公司以选拔、竞争、激励与约束为核心的用人机制。根据《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员工薪酬由固定薪酬+浮动薪酬+福利薪酬构成。薪酬差别反映岗位价值、技能水平、工作业绩，以岗位和职级为基础，按照贡献和绩效予以差异化激励。公司积极推进绩效考核工作，充分评价团队和个人的工作业绩，依据岗位职责，评价劳动贡献，同时结合考核结果核发浮动薪酬，有效增强了员工责任意识，提升了员工执行力与驱动力。公司向员工提供富有竞争力的薪酬，同时根据外部市场薪酬变化和公司经营状况，适时调整公司整体薪酬水平，以利于留住和吸引优秀人才，为公司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公司依法缴纳医疗、养老、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认真执行员工法定假期、带薪年假、病假、婚假、丧假、产假、工伤假等制度，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生产和工作环境。

3、培训计划

公司充分利用内部讲师资源，开展内部经验分享和培训，积极营造学习型组织氛围。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推进鸿利学堂的线上学习。通过内外部培训相结合，组织开展“管理者领导能力定制化培训”、“岗位专业能力培训”、“内部审核员培训”、“生产基层人才梯队培训”等多种群体针对性项目培训，不断提升职工素质技能。同时通过职业技能等级评定、学历提升宣导等活动不断激发员工学习提升，不断积累企业人才。

4、劳务派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派遣的工时总数（小时）	1,694,691
劳务派遣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35,337,491.55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未调整或变更现金分红政策。

2021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707,943,50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可分配利润（元）	-65,267,282.8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公司不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综合公司未来资金需求、未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长远利益等因素考虑，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进行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和优化，以不断适应外部环境变化和内部管理的要求。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业务损失极大影响，无法达到所有营运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错误信息可能会导致信息使用者做出截然相反的决策，造成不可挽回的决策损失；对外投资、担保情况的披露金额与实际金额的差异幅度 50% 以上（含）；业绩预告预计的变动幅度或盈亏金额超出原预计范围 50% 以上（含）；信息系统对数据完整性及业务运营造成灾难性影响，致使所有业务操作中断；重要商业活动中的长期中断，影响到持续经营能力；监管考虑吊销业务执照；声誉影响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失；重大缺陷未整改；</p> <p>重要缺陷：业务损失较大影响，无法达到部</p>

		<p>份的营运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错误信息可能会导致信息使用者做出重大的错误决策；对外投资、担保情况的披露金额与实际金额的差异幅度 30%-50%（不含）；业绩预告预计的变动幅度或盈亏金额超出原预计范围 30%-50%（不含）；信息系统对数据完整性及业务运营造成重大影响，致使业务操作大规模停滞和持续出错；严重损伤公司核心竞争力，严重损害公司为客户服务的能力，比如中高层管理人员纷纷离职；被监管者持续观察，支付的罚款对年利润有较大影响；声誉影响造成重大损害；重要缺陷未整改；</p> <p>一般缺陷：业务损失有一定影响，但是经过一定的弥补措施仍可能达到营运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对信息使用者有一定的影响，可能会影响使用者对于事物性质的判断，在一定程度上可能导致错误的决策；对外投资、担保情况的披露金额与实际金额的差异幅度范围小于 30%（不含）；业绩预告预计的变动幅度或盈亏金额超出原预计范围小于 30%（不含）；信息系统对数据完整性及业务运营造成一定影响，致使业务操作效率低下；对内外部均造成一定影响，比如关键员工或客户流失；被监管者公开警告和专项调查，支付的罚款对年利润没有较大影响；声誉影响造成中等损害；一般缺陷未整改。</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3%、错报 > 利润总额的 10%、错报 > 资产总额的 3%、错报 > 净资产的 5%；</p> <p>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 1% <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3%、利润总额的 5% <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10%、资产总额的 1% <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3%、净资产的 1% < 错报 ≤ 净资产的 5%；</p> <p>一般缺陷：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1%、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错报 ≤ 净资产的 1%。</p>	<p>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利润总额的 10%、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且已正式对外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的负面影响；</p> <p>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 <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利润总额的 10%、受到省级及以上政府部门处罚，且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p>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 利润总额的 5%、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等相关要求，公司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对专项活动的自查事项进行了自查，并进行了认真地梳理填报。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治理结构较为完善，整体运作规范，不存在违规占用资金或对外担保、侵害投资者权益等严重违反规定的情形。后续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子公司管控力度，在疫情可控的情况下，分批邀请独立董事到子公司就其所擅长的领域，对子公司相关员工进行专题培训。同时持续加强董监高培训，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下属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环境保护方面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觉履行生态环境保护的社会责任。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李少飞	业绩承诺	交易对方承诺旭晟半导体 2015 年度至 2017 年度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3,000 万元。如旭晟半导体 2015 年未达到承诺净利润但达到承诺净利润的 60%即达到 300 万元，以及 2016 年、2017 年未实现承诺净利润的，则交易对方应向公司进行现金补偿。	2015 年 04 月 16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承诺尚未完成。
	刘南杰、李永侠、刘启武、亿科达	业绩承诺	交易对方承诺迪纳科技 2015 年度至 2018 年度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 75000 万元，如未达成则公司有权选择要求交易对方在迪纳科技当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 60 日内，向上市公司就差额部分支付现金补偿。如上市公司选择要求交易对方回购上市公司持有的迪纳科技的股权，则无须支付现金补偿。	2015 年 07 月 08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承诺尚未完成。
	吴乾	业绩承诺	交易对方承诺鸿利乘一 2017 年下半年度净利润不低于 100 万元，2018 年至 2020 年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2,700 万元。如鸿利乘一 2017 年下半年未完成 100 万净利润或是 2018 年至 2020 年净利润低于 1620 万元，则交易对方将其持有的 9% 乘一电子股权转让给公司；如鸿利乘一 2017 年下半年完成 100 万净利润或是 2018 年至 2020 年净利润不低于 1620 万元，则交易对方将其持有的 9% 乘一电子股权按未完成的业绩比例无偿转让给公司。	2017 年 06 月 26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截止本报告期末，承诺已完成。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东李国平、马成章	其他承诺	由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生产员工主要为流动性较强的外来工，绝大多数员工不愿意购买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基本社会保障制度不易	2010 年 08 月 28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日	截止本报告期末，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

			全面贯彻执行,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被要求为公司员工补缴此前欠缴的住房公积金或承担相应的住房补贴费用,或受到有关主管部门处罚,李国平、马成章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的情况发生。
股东李国平、马成章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李国平、马成章分别出具《关于与广州市鸿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为杜绝出现同业竞争等损害广州市鸿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鸿利光电")的利益及其中小股东的权益的情形,本人出具本承诺函,并对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第一条 在本人作为鸿利光电的股东期间,本人不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从事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章所规定的可能与鸿利光电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本人今后如果不再是鸿利光电的股东的,本人自该股权关系解除之日起五年内,仍必须信守前款的承诺。	2010年07月18日	9999年12月31日	截止本报告期末,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股东众而和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股东众而和向发行人出具了《关于与广州市鸿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鸿利光电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2010年07月18日	2021年12月31日	截止本报告期末,承诺已履行完毕。
股东雷利宁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股东雷利宁向发行人出具了《关于与广州市鸿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鸿利光电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2010年07月18日	9999年12月31日	截止本报告期末,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公司发起人李国平、马成章、雷利宁、黄育川、周家桢	其他承诺		由于公司税务主管部门同意各发起人免缴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时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公司暂未代扣代缴相关税款。如果今后国家有关税务主管部门就上述事项要求本人补交税款或承担法律责任,本人愿意按照有关部门的要求自行补缴税款或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有关	2010年08月28日	9999年12月31日	截止本报告期末,承诺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部门要求公司承担法律责任,本人愿意按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的持股比例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对公司因此受到的损失给予补偿。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p>1、关于旭晟半导体业绩承诺实施情况</p> <p>业绩承诺期满后,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与交易对方签署了《业绩补偿协议》,交易对方需向公司支付 2433 万元股权转让款。截至目前,交易对方尚需支付 2000 万元股权转让款,鉴于与其多次沟通未达成一致,公司已向其提起诉讼,尚待法院开庭。</p> <p>2、关于迪纳科技业绩承诺实施情况</p> <p>业绩承诺期满后,公司要求交易对方履行股权回购义务,经过多次沟通交涉未见成效,公司于 2021 年 8 月向交易对方提起诉讼。截至目前,该案件尚待法院开庭。</p> <p>3、关于鸿利秉一业绩承诺实施情况</p> <p>2018 年 9 月,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补充协议》,对出资金额以及业绩承诺条款进行了修改。2021 年 11 月,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补充协议二》,双方对业绩补偿方案达成一致。截至目前,交易对方已将其持有鸿利秉一的 1.22% 股权无偿转让给公司,已完成业绩补偿义务。</p> <p>上述 3 项超期未履行完毕的业绩承诺的具体情况,公司均通过临时公告进行了披露,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p> <p>1、公告编号: 2021-052 公告名称: 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p> <p>2、公告编号: 2021-073 公告名称: 关于公司提起诉讼的补充公告</p> <p>3、公告编号: 2022-009 公告名称: 关于公司相关方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的进展公告</p>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	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公告编号：2021-023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 (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本公司按照准则的规范重新评估本公司主要租赁业务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对资产负债表年初余额调整情况如下：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合并）相关项目的影 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20-12-31余额	调整金额	2021-1-1余额
使用权资产		10,302,886.52	10,302,886.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592,646.36	2,951,108.59	53,543,754.95
租赁负债		7,677,311.37	7,677,311.37
未分配利润	-37,539,110.30	-319,241.48	-37,858,351.78
少数股东权益	-2,663,459.77	-6,291.96	-2,669,751.73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母公司期初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纳入合并报表的公司

2021年1月，子公司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0,00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西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注销子公司

2021年度，本公司对以下子公司进行了注销，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母公司	子公司	持股比例(%)	注销时间
速易网络	海南圆点立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2021年12月

注：鸿祚投资以2021年9月30日为基础日，被母公司吸收合并，并于2022年1月办理完成工商注销。

3、转让子公司

2021年度，本公司对以下子公司进行了转让，自转让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母公司	子公司	转让股权比例(%)	完成转让时间
鸿利智汇	广东省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80%	2021年9月
莱帝亚	广州市高鸿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60%	2021年8月
莱帝亚	广州市南鸿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60%	2021年8月
莱帝亚	广州市艳鸿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60%	2021年8月
莱帝亚	广州市鸿浩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60%	2021年8月
莱帝亚	深圳市鸿灿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60%	2021年8月
莱帝亚	深圳市鸿伟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60%	2021年8月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0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唐方模、何寿福、谢海林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 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迪纳科技股权回购纠纷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	19,900.36	否	已立案	待开庭	待开庭	2021年10月 08日	巨潮资讯网
合同纠纷（公司/子公司作为原告向法院提起诉讼，汇总）	5,135.93	否	胜诉	胜诉	申请执行/无财产执行		
委托合同纠纷（一家律师事	514.37	否	审理中	败诉	暂无		

务所作为原告向公司提起诉讼)							
合同纠纷(公司作为被告被起诉, 汇总)	766.24	否	已调解	已结案	已结案		
买卖合同纠纷(子公司重盈工元作为原告向法院提起诉讼)	149.96	否	审理/调解	胜诉/和解	部分货款已收回		
买卖合同纠纷(公司/子公司作为原告向法院提起诉讼, 汇总)	1,034.51	否	审理/调解	待开庭/审理/调解	部分调解		
股权转让纠纷(公司作为原告向法院提起诉讼)	95.31	否	审理中	胜诉	已收回本金与违约金		
股权转让纠纷(公司作为原告向法院提起诉讼)	1,600	否	审理中	待判决	暂无		
股权转让纠纷(公司作为原告向法院提起诉讼)	1,301.75	否	已立案	强制执行股权评估阶段	暂无		
设备转让款纠纷(公司作为原告向法院提起诉讼)	229.1	否	审理中	驳回重审	暂无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家公司及自然人作为原告向子公司金材五金提起诉讼)	347.04	否	审理中	胜诉	驳回原告全部诉求		
工程合同纠纷(子公司深圳明鑫成作为原告向法院提起诉讼)	550	否	审理中	待开庭	暂无		
买卖合同纠纷(一家公司作为原告向法院提起诉讼)	38.61	否	已开庭	待判决	暂无		
租赁合同纠纷(子公司谊善车灯作为原告向法院提起诉讼)	2,000	否	审理中	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暂无		
不当得利纠纷(子公司谊善车灯作为原告向法院提起诉讼)	110.57	否	审理中	裁定驳回起诉, 提起上诉	暂无		
劳动争议(因一名自然人作为原告向法院提起诉讼)	56.29	否	审理中	胜诉	暂无		
OLI-400 专利侵权案	0	否	待开庭	暂无	暂无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转让全资子公司金材科技80%股权及债权事宜

2021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金材五金80%股权的议案》，公司以414.03万元的评估价格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金材科技80%股权。该议案经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金材科技80%股权及债权。根据产权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确认受让资格的征求意见函》，经核查，本次交易受让方游国娥为公司关联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21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签署产权交易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时该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年9月24日，上述股权变更工商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持有金材科技20%股权，为参股子公司。根据与游国娥签署的《产权交易合同》约定，2021年10月12日，游国娥将其持有的金材科技80%股权质押给公司。2021年11月，公司与游国娥同比例向金材科技进行了增资，增资总金额为5000万元，其中，游国娥增资4000万元，公司增资1000万元，增资款用于金材

科技归还向公司的借款。2021年12月13日，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2、全资子公司良友科技转让旗下电感事业部事宜

为配合公司“聚焦主业”的战略部署，全资子公司良友科技根据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的挂牌要求和条件以3,279.98万元为底价公开挂牌转让旗下电感事业部相关资产和负债。公示期满后，根据产权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确认受让资格的征求意见函》，经核查，本次交易受让方广东德鸿感应微电子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21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签署产权交易合同（非股权类）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良友科技以人民币4,043.97万元（其中评估基准日资产价格1,236.64万元、债权价格2,043.34万元以及评估基准日至合同签订生效期间电感事业部应付给良友科技的新增欠款763.99万元）转让旗下电感事业部相关资产和债权。该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资产过户手续已完成。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金材五金 80%股权的公告	2021 年 05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与关联方签署产权交易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1 年 08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转让子公司金材五金 80%股权的进展公告	2021 年 09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与关联方签署产权交易合同（非股权类）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1 年 10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A、公司及子公司作为承租方，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费为1064.31万元。

承租方名称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承租面积（平方米）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运泰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6栋8层东、西侧，9层	6,398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深圳市欣上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5栋7楼西侧	1,279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深圳市信瑞达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厂房5栋8楼西侧	2,119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运泰科技有限公司	宿舍	56间

深圳市帮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富海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20.00
深圳市速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语信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230.00
喀什猎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图木舒克市兴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场地	56.28
霍尔果斯凡立微科技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诚源中拓中小企业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45.00
Opti-Luxx Inc (美国佛达)	R&T DEVELOPMENT LLC	办公场地	1,207.70
Opti-Luxx Inc (美国佛达)	KOETJE PRPPERTIES LLC	宿舍	两居室
Opti-Luxx Inc (美国佛达)	PREMIER CORPORATE HOUSING	宿舍	两居室
丹阳谊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丹阳市国亨塑业有限公司	厂房	8,925.00
丹阳谊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江苏洪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	960.00
丹阳谊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丹北镇金桥村木桥2组	车位	1740
丹阳谊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自然人	宿舍	20间
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	南昌临空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宿舍	21,062.74
深圳市明鑫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自然人	办公场地	110.00
深圳市明鑫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自然人	宿舍	110.00
深圳市明鑫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居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176.77
广州市重盈工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自然人	宿舍	217.63
广州市重盈工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凯艺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宿舍	89.82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浙江君尚饭店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59.36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厦门翔发地产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118.24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自然人	办公场地	100.00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自然人	办公场地	51.24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车用半导体科技分公司	广州肆海百家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宿舍	3间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顺鑫宏强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仓库/宿舍	880.00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自然人	宿舍	250.65
广州市佛达信号设备有限公司	深圳市斯麦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1台
广州市佛达信号设备有限公司	东莞市大岭山友恒机电设备加工厂	发电机	1台
广州市佛达信号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星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发电机	1台

B、本公司/子公司作为出租方：向其他第三方租赁办公场所、厂房、宿舍、机器设备等，获得租赁收入124.79万元。

C、向参股子公司波电电子、秉一光电、佛隼汽车、金材科技租赁厂房、宿舍等，获得租赁收入227.82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担保额 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 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披露日期									
江苏常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017年09月26日	1,900	2017年03月01日	1,9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债务合同期满后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9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521.18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06日	19,000	2021年01月18日	19,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后三年	否	否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06日	2,000	2021年03月01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后三年	否	否
广州市鸿利显示电子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06日	40,000	2021年05月20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后三年	否	否
广州市鸿利显示电子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6日	2,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后三年	否	否
广东良友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1月06日	10,000	2021年06月10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后三年	否	否
东莞市金材五金有限公司	2019年04月26日	2,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后三年	是	否
丹阳谊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0日	800		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后三年	是	否
丹阳谊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1日	7,200		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后三年	是	否
丹阳谊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28日	860		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后三年	是	否
丹阳谊善车灯设	2019年12	3,600		0	连带责任			自主债务履	是	否

备制造有限公司	月 12 日				保证			行期届满后 三年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73,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7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87,46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2,60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 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73,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7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89,36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3,126.18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5.1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鸿祚投资事宜

2021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时该议案经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了进一步整合优化公司的股权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根据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鸿祚投资实施吸收合并，吸收合并完成后，鸿祚投资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均由公司依法承继。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吸收合并事宜已完成。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公告日期	披露索引
2021-063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2021年10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004	关于完成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2022年1月2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良友科技增资事宜

2021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了进一步增强全资子公司良友科技的业务拓展能力和资金实力，保障良友科技可持续健康发展，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良友科技增资15,000万元人民币。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增资事宜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公告日期	披露索引
2021-062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2021年10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084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2021年12月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 成都开元金舵智汇股权投资基金注销事宜

2019年1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金舵投资旗下合伙企业(叙永壹期金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成都开元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成立了成都开元金舵智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产业基金规模为不超过

人民币20亿元，由各合伙人现金出资，其中普通合伙人暨管理人开元城投认缴出资95,000万元，有限合伙人叙永投资认缴出资100,000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5,000万元。该产业基金成立于2019年3月26日，首期实缴出资为1000万元，公司实缴出资100万元，存续期为5年，前三年为投资期，后两年为退出期，产业基金成立之初至今未进行投资。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投资期已结束，公司收到管理人开元城投出具的《关于提议成都开元金舵智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销的函》，提议解散合伙企业，进行清算并注销，公司将根据合伙协议的约定协助进行退出清算。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公告日期	披露索引
2019-003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9年1月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10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19年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24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19年3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047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19年5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0,248,337	11.34%				11,613,908	11,613,908	91,862,245	12.98%
1、国家持股	0	0.0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80,248,337	11.34%				11,613,908	11,613,908	91,862,245	12.9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80,248,337	11.34%				11,613,908	11,613,908	91,862,245	12.98%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80,248,337	11.34%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27,695,169	88.66%				-11,613,908	-11,613,908	616,081,261	87.02%
1、人民币普通股	627,695,169	88.66%				-11,613,908	-11,613,908	616,081,261	87.0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707,943,506	100.00%				0	0	707,943,50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李国平	78,346,972	11,965,658		90,312,630	董监高承诺	参照高管股份进行管理
李俊东	1,441,136		-360,000	1,081,136	董监高承诺	参照高管股份进行管理
杨永发	19,725		0	19,725	董监高承诺	参照高管股份进行管理
陈淑芬	4,500		0	4,500	董监高承诺	参照高管股份进行管理
邓寿铁	0		-8,250	8,250	董监高承诺	参照高管股份进行管理
刘信国	436,004		0	436,004	董监高承诺	参照高管股份进行管理
合计	80,248,337	11,965,658	-368,250	91,862,24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5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0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0.08%	212,954,666		0	212,954,666		0	
李国平	境内自然人	12.76%	90,312,630		90,312,630	0		0	
马成章	境内自然人	2.62%	18,568,328		0	18,568,328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9%	9,152,655		0	9,152,655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绿色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90%	6,384,134		0	6,384,134		0	
唐兴元	境内自然人	0.69%	4,860,745		0	4,860,745		0	
赵大鹏	境内自然人	0.63%	4,430,100		0	4,430,10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保兴吉年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4,201,700		0	4,201,7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9%	4,150,325		0	4,150,325		0	
刘青	境内自然人	0.58%	4,098,302		0	4,098,302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二大股东李国平配偶为第三大股东马成章侄女。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12,954,666	人民币普通股	212,954,666
马成章	18,568,328	人民币普通股	18,568,32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152,655	人民币普通股	9,152,65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绿色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384,134	人民币普通股	6,384,134
唐兴元	4,860,745	人民币普通股	4,860,745
赵大鹏	4,430,100	人民币普通股	4,430,1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保兴吉年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201,700	人民币普通股	4,201,7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150,325	人民币普通股	4,150,325
刘青	4,098,302	人民币普通股	4,098,302
雷利宁	3,878,640	人民币普通股	3,878,64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二大股东李国平配偶为第三大股东马成章侄女。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 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股东唐兴元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401,4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459,345 股，实际合计持有 4,860,745 股。 2、股东赵大鹏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430,1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430,100 股。 3、股东刘青通过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98,302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098,302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张红兵	2017 年 01 月 18 日	91510524MA63P2MQ5U	投资与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债权投资；企业并购；投资信息咨询(金融业务除外)；企业管理咨询。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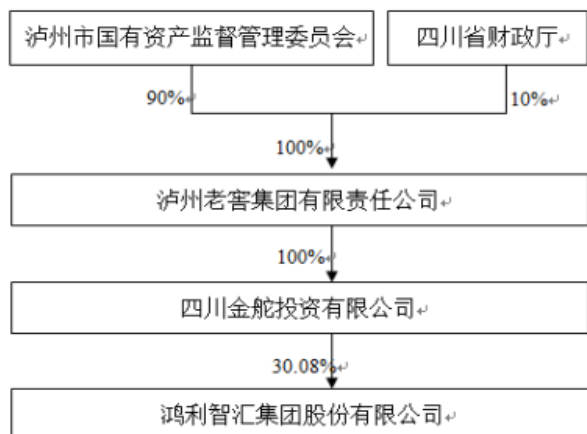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杜磊	2005 年 03 月 01 日	11510400771686813T	国资监管部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泸州市国资委实际控制泸州老窖（000568.SZ），其中泸州市国资委控股子公司泸州老窖集团持有泸州老窖 26.02%。 2、泸州市国资委实际控制泸天化（000912.SZ），其中泸州市国资委控股子公司泸州产业发展投资集团直接持有泸天化 12.34% 股份，通过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泸天化 13.49% 股份。 3、泸州市国资委实际控制兴泸水务（02281.HK），其中泸州市国资委控股子公司泸州老窖集团持有兴泸水务 8.19%。 4、泸州市国资委实际控制华西证券（002926.SZ），其中泸州市国资委控股子公司泸州老窖集团持有华西证券 18.13% 的股份。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报告文号	川华信审（2022）第 003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唐方模、何寿福、谢海林

审计报告正文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利智汇”）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鸿利智汇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鸿利智汇，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作为关键审计事项理由	应对措施
销售收入的确认	
<p>2021 年度，鸿利智汇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407,521.49 万元，详见鸿利智汇财务报表附注五、39 与七、46。</p> <p>鸿利智汇对于产品销售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由于产品运输及交货方式不同，对商品控制权转移的判断可能存在偏差。加之收入是鸿利智汇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固有风险较高，故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与测试了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并评价了收入确认依据与时点的合理性。</p> <p>2. 对销售收入实施了分析性复核，包括与同期比较、与同行业比较、分产品类别比较等。</p> <p>3. 获取了鸿利智汇与重要销售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并评估合同关键条款，如发货及验收、付款及结算、换货及退货政策等。</p> <p>4. 查询了重要客户的工商资料，询问鸿利智汇相关人员，以确认这些客户与鸿利智汇是否存在关联关系。</p> <p>5. 对重要的销售客户实施发函，包括函证销售收入发生额、应收或预收款项余额。</p>

	<p>6. 对销售收入实施了抽样检查会计凭证、检查发运单或发运记录、核对纳税申报数据、核对报关数据、检查报关单、检查客户对账单、检查期后回款情况、截止测试、内部销售数据核对、内部未实现毛利核对等其他实质性程序。</p> <p>7. 关注了营业收入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合规性与适当性。</p>
--	--

四、其他信息

鸿利智汇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1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鸿利智汇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鸿利智汇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鸿利智汇、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鸿利智汇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鸿利智汇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鸿利智汇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鸿利智汇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成都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2,214,522.83	221,056,449.30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535.95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10,897,213.86	17,400,721.65
应收账款	976,138,194.38	995,490,988.99
应收款项融资	74,641,879.66	61,992,615.43
预付款项	25,289,766.42	9,947,805.13
应收保费	0.00	0.00
应收分保账款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75,926,107.00	63,504,458.33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存货	612,171,994.26	480,055,844.07
合同资产	16,709,096.54	18,101,190.03
持有待售资产	50,084,475.48	49,303,001.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259,022.70	8,306,621.69
其他流动资产	47,920,863.36	55,901,696.54
流动资产合计	2,412,375,672.44	1,981,061,392.1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6,267,811.79	13,345,967.89
长期股权投资	76,540,211.83	53,027,716.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85,146.38	1,106,422.6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4,570,240.85	109,628,608.33
投资性房地产	18,625,872.07	27,847,938.63
固定资产	1,229,798,128.51	1,291,685,128.03
在建工程	286,502,227.03	45,969,602.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7,096,886.86	0.00
无形资产	145,208,597.29	94,465,733.94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15,936,259.91	15,936,259.91
长期待摊费用	53,301,837.19	52,182,906.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046,754.85	38,918,076.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914,262.45	41,898,858.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4,894,237.01	1,786,013,220.80
资产总计	4,487,269,909.45	3,767,074,612.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1,969,765.23	332,162,708.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0.00	0.00
拆入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96,526.57	14,495,073.92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393,797,066.61	193,853,830.43
应付账款	930,162,188.79	922,577,188.44
预收款项	46,069,106.60	41,402,742.40
合同负债	49,367,878.32	20,068,814.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0.00	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95,823,179.34	120,285,654.59
应交税费	25,752,520.48	22,789,193.85

其他应付款	100,745,054.92	54,793,679.76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50,776.72	50,592,646.36
其他流动负债	4,511,456.23	1,578,555.90
流动负债合计	2,052,945,519.81	1,774,600,088.4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0.00	0.00
长期借款	144,580,000.00	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4,412,200.05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5,906,904.79	3,862,884.84
递延收益	41,667,835.78	27,447,05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817,999.18	45,786,763.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2,384,939.80	77,096,704.90
负债合计	2,305,330,459.61	1,851,696,793.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07,943,506.00	707,943,506.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1,179,196,736.46	1,179,196,736.46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4,513,955.26	5,045,198.74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63,394,948.50	63,394,948.50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228,117,494.32	-37,539,110.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83,166,640.54	1,918,041,279.40
少数股东权益	-1,227,190.70	-2,663,459.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81,939,449.84	1,915,377,819.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87,269,909.45	3,767,074,612.99

法定代表人：李俊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毕杰敏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3,582,848.53	158,565,354.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1,024,650.00	327,671.85
应收账款	161,920,404.19	173,793,194.54
应收款项融资	45,244,921.33	17,484,678.29
预付款项	1,345,523.53	25,655,813.59
其他应收款	583,689,678.77	618,989,088.82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存货	80,328,190.23	81,871,227.11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2,529,738.34	6,093,794.03
流动资产合计	1,189,665,954.92	1,082,780,822.7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6,267,811.79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629,948,699.46	1,801,301,016.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85,146.38	1,106,422.6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4,570,240.85	81,218,652.97
投资性房地产	17,360,228.23	26,533,923.51
固定资产	302,985,712.58	268,344,549.87
在建工程	4,335,814.11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0.00	0.00
无形资产	24,043,896.31	24,878,299.35
开发支出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3,636,463.25	1,326,739.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985,609.38	20,510,261.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49,500.00	999,10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52,769,122.34	2,226,218,974.28
资产总计	3,342,435,077.26	3,308,999,797.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1,897,765.23	272,162,708.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635,298.02	13,833,845.37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259,165,411.67	139,289,326.31
应付账款	180,239,355.77	165,821,420.76
预收款项	3,865,900.00	800,000.00
合同负债	25,372,511.98	5,484,541.09
应付职工薪酬	37,935,295.72	34,132,472.37
应交税费	4,943,950.13	3,499,624.53
其他应付款	567,244,635.26	947,301,479.95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50,592,646.36
其他流动负债	3,035,089.56	471,164.15
流动负债合计	1,414,335,213.34	1,633,389,229.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00	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1,085,703.92	76,746.10
递延收益	4,622,601.66	6,020,384.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095,965.81	7,496,340.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804,271.39	13,593,471.07
负债合计	1,434,139,484.73	1,646,982,700.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07,943,506.00	707,943,506.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1,203,139,274.51	1,203,139,274.51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914,853.62	-893,577.36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63,394,948.50	63,394,948.50
未分配利润	-65,267,282.86	-311,567,054.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08,295,592.53	1,662,017,096.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42,435,077.26	3,308,999,797.0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075,214,930.83	3,124,346,497.76
其中：营业收入	4,075,214,930.83	3,124,346,497.76
利息收入	0.00	0.00
已赚保费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00	0.00
二、营业总成本	3,784,571,190.42	2,938,793,887.52

其中：营业成本	3,226,224,669.92	2,457,070,140.02
利息支出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00	0.00
退保金	0.00	0.00
赔付支出净额	0.00	0.00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0.00	0.00
保单红利支出	0.00	0.00
分保费用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19,346,366.55	14,300,398.67
销售费用	114,262,771.23	98,529,429.52
管理费用	191,593,390.81	180,064,108.64
研发费用	218,755,761.06	183,903,371.75
财务费用	14,388,230.85	4,926,438.92
其中：利息费用	19,267,679.06	14,012,911.65
利息收入	5,881,279.62	8,712,246.62
加：其他收益	23,428,814.53	30,597,407.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304,872.31	14,287,666.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12,495.03	7,082,420.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78,919.84	-1,596,408.9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097,977.70	-36,194,821.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310,094.62	-96,127,497.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87,767.28	2,742,733.5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9,978,202.37	99,261,689.18
加：营业外收入	4,089,993.83	4,292,327.59
减：营业外支出	895,652.64	834,196.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3,172,543.56	102,719,820.07
减：所得税费用	-13,626,229.44	27,669,448.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798,773.00	75,050,371.2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798,773.00	75,050,371.2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5,975,846.10	92,791,865.45
2. 少数股东损益	822,926.90	-17,741,494.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1,243.48	-1,392,473.6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1,243.48	-1,392,473.67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276.26	45,751.29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276.26	45,751.2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 其他	0.00	0.0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9,967.22	-1,438,224.9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09,967.22	-1,438,251.67
7. 其他	0.00	26.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6,267,529.52	73,657,897.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5,444,602.62	91,399,391.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22,926.90	-17,741,494.1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8	0.1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8	0.1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李俊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毕杰敏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33,567,870.78	712,950,620.27

减：营业成本	796,932,500.52	529,839,339.38
税金及附加	7,202,016.23	5,803,498.31
销售费用	27,876,407.24	23,113,703.64
管理费用	70,583,393.32	61,545,914.93
研发费用	42,989,434.45	35,842,687.65
财务费用	-8,677,177.04	-9,831,727.04
其中：利息费用	13,129,316.34	7,991,080.12
利息收入	22,705,309.77	18,474,137.04
加：其他收益	3,277,920.21	14,567,968.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4,056,592.24	212,217,830.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0,985.47	4,512,057.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13,452.47	-2,040,033.5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264,860.94	-30,322,373.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5,260,894.24	-163,209,307.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184.91	-251,049.0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5,882,785.77	97,600,239.81
加：营业外收入	2,011,354.67	240,548.31
减：营业外支出	700,759.96	125,037.8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7,193,380.48	97,715,750.26
减：所得税费用	-28,723,192.26	3,020,026.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916,572.74	94,695,724.1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916,572.74	94,695,724.1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276.26	45,751.2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276.26	45,751.2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276.26	45,751.2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其他	0.00	0.0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7.其他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5,895,296.48	94,741,475.4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9	0.1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9	0.13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48,088,313.06	2,444,856,572.8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760,915.84	50,616,106.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99,884.06	35,643,961.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3,649,112.96	2,531,116,640.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46,310,734.09	1,415,811,717.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9,785,914.67	546,522,246.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927,543.04	86,090,973.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787,569.55	170,169,575.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3,811,761.35	2,218,594,51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837,351.61	312,522,127.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00,000.00	41,776,150.6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6,695.00	210,658.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202,788.88	25,254,02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79,897.62	3,681,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083,353.57	24,518,928.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272,735.07	95,440,759.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7,875,407.46	362,661,002.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920,618.40	36,500,001.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18,424,967.3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76,406.25	60,965.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2,772,432.11	417,646,935.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499,697.04	-322,206,176.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	2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	2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5,579,459.18	32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792,646.53	51,731,872.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7,472,105.71	372,981,872.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1,999,459.18	281,182,175.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883,761.83	15,099,346.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84,846.04	2,687,770.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445,172.92	132,386,419.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9,328,393.93	428,667,941.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43,711.78	-55,686,069.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8,696.45	-207,922.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342,669.90	-65,578,040.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788,561.57	230,366,602.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131,231.47	164,788,561.5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9,038,143.68	807,843,140.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1,774.66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8,271.51	18,854,163.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7,368,189.85	826,697,304.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0,695,349.90	598,258,555.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092,705.27	145,776,419.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143,768.21	41,835,008.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72,153.34	38,270,502.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3,403,976.72	824,140,48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964,213.13	2,556,818.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00,000.00	45,887,728.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5,564,589.93	207,296,261.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7,699.12	2,429,911.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140,30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836,009.68	38,648,169.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7,208,598.73	294,262,070.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487,793.64	40,782,144.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8,130,000.00	98,8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2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466,501.08	350,545,011.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084,294.72	510,197,156.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124,304.01	-215,935,085.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8,999,459.18	29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68,395,572.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8,999,459.18	459,395,572.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9,999,459.18	112,162,62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614,184.68	4,710,905.8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144,373.61	154,116,801.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4,758,017.47	270,990,329.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758,558.29	188,405,242.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321.28	-183,034.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374,280.13	-25,156,058.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615,866.11	154,771,924.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3,990,146.24	129,615,866.1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7,943,506.00				1,179,196,736.46		5,045,198.74		63,394,948.50		-37,539,110.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319,241.48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7,943,506.00				1,179,196,736.46		5,045,198.74		63,394,948.50		-37,858,351.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1,243.48		0.00		265,975,846.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1,243.48		0.00		265,975,846.10	
（二）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7,943,506.00				1,179,196,736.46	0.00	4,513,955.26	0.00	63,394,948.50	0.00	228,117,494.32	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其他综合收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其		

		优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存股	益	储备		风险 准备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7,943,506.00				1,180,379,022.19		6,437,672.41		63,394,948.50		-130,330,975.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7,943,506.00				1,180,379,022.19		6,437,672.41		63,394,948.50		-130,330,975.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2,285.73		-1,392,473.67				92,791,865.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1,392,473.67				92,791,865.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182,285.73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7,943,506.00				1,179,196,736.46		5,045,198.74		63,394,948.50			-37,539,110.3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7,943,506.00				1,203,139,274.51		-893,577.36		63,394,948.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7,943,506.00				1,203,139,274.51		-893,577.36		63,394,948.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276.26		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276.26		0.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7,943,506.00				1,203,139,274.51	0.00	-914,853.62	0.00	63,394,948.5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7,943,506.00				1,203,139,274.51	0.00	-939,328.65	0.00	63,394,948.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7,943,506.00				1,203,139,274.51	0.00	-939,328.65	0.00	63,394,948.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45,751.29	0.00	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45,751.29	0.00	0.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7,943,506.00				1,203,139,274.51	0.00	-893,577.36	0.00	63,394,948.50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鸿利智汇”），原名广州市鸿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系在广州市鸿利光电子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于2010年2月25日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44012100001983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6,230,280.00元。

经本公司2010年3月15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由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认购本公司6,329,420股股份、认缴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329,420.00元；由陈雁升以货币资金认购本公司9,173,300股股份、认缴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9,173,300.00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91,733,000.00元。

经本公司2010年8月28日召开的201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626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1,000,000股，并于2011年5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本公司于2011年6月2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22,733,000.00元。

经本公司2012年4月9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2012年4月18日为股权登记日，以总股本122,733,000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5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增加122,733,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增加股本122,733,000.00元。本公司于2012年5月1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45,466,000.00元。

经本公司2014年3月12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845,950股，增加股本845,950.00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46,311,950.00元。

经本公司2014年9月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回购并注销限制性股票32,000股，减少股本32,000.00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46,279,950.00元。

经本公司2015年5月19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回购并注销限制性股票266,585股，减少股本266,585.00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46,013,365.00元。

经本公司2015年9月14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回购并注销限制性股票74,375股，减少股本74,375.00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45,938,990.00元。

经本公司2015年9月14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2015年11月12日为股权登记日，以总股本245,938,990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共计增加368,908,485股，每股面值1.00元，增加股本368,908,485.00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614,847,475.00元。本公司于2015年12月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01761932988M的《营业执照》。

经本公司2015年11月2日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500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6,634,996股，每股面值1.00元，增加股本56,634,996.00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671,482,471.00元。

经本公司2016年6月24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名称由“广州市鸿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16年7月5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经本公司2016年7月28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回购并注销限制性股票506,778股，减少股本506,778.00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670,975,693.00元。

经本公司2017年1月4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809号文”核准，本公司向李牡丹和杨云峰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2,620,362.00股，每股面值1.00元，增加股本42,620,362.00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13,596,055.00元。

经本公司2017年6月16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回购并注销限制性股票675,697股，减少股本675,697.00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12,920,358.00元。

经本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995,000.00元。新增加注册资本通过向54名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4,995,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17,915,358.00元。

经本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4,976,852.00元，通过在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注销公司股份4,976,852股，每股面值1.00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12,938,506.00元。

经本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00.00元，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已获授权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2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12,818,506.00元。

经本公司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0元，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已获授权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12,718,506.00元。

经本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1,537,500.00元，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已获授权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537,500股，每股面值1.00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11,181,006.00元。

经本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3,237,500.00元，终止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已获授权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237,500股，每股面值1.00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07,943,506.00元。

2、公司工商注册信息

本公司最新营业执照经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核发，工商注册号：44012100001983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61932988M；注册资本：70,794.3506万人民币；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法定代表人：李俊东；注册地址：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先科一路1号。

3、公司的业务性质及经营产品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为：日用光电子器具制造业。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为：LED光源，LED灯具，LED支架等。

4、第一大股东以及最终实际控制人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实质控制人为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5、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

本次财务报告于2022年4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批准报出。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变化主要包括：转让东莞市金材五金有限公司（2021年更名为广东省金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金材科技”）80%股权；转让广州市高鸿科创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高鸿科创”）60%股权；注销子公司海南圆点立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详见附注八、九。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主要公司简称如下：

序号	简称	全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佛达公司	广州市佛达信号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美国佛达	OPTI-LUXX INC（美国）	佛达公司子公司
3	莱帝亚	广州市莱帝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	重盈公司	广州市重盈工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	江西宝鸿	江西宝鸿科技有限公司	重盈公司子公司
6	良友科技	广东良友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	江西鸿利	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8	智达公司	江西鸿利智达光电有限公司	江西鸿利子公司
9	斯迈得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	江西斯迈得	江西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斯迈得子公司
11	香港鸿利	鸿利（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2	鸿利BVI	鸿利（BVI）有限公司	香港鸿利子公司
13	速易网络	深圳市速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4	谊善车灯	丹阳谊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5	鸿利显示	广州市鸿利显示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6	明鑫成	原名“深圳市明鑫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1年6月更名为“深圳市明鑫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7	鸿祚投资	广州市鸿祚投资有限公司	2021年9月被母公司吸收合并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配套指南、解释（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从公司目前获知的信息，综合考虑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企业目前或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资源支持等因素，本公司认为不存在对公司未来12个月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1)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2)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3)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4)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 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 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 母公司设置备查簿, 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报告年度的财务报表。子公司, 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 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 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 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 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 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 作为少数股东权益,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 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 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若母公司单方面对超额亏损的子公司有应收债权, 且该债权是经营过程中形成的正常往来款项, 或者有其他证据可证明相关的交易安排是公允的(即不存在母公司和少数股东之间利益输送的因素), 则母公司实质以应收债权的形式承担了子公司的超额亏损, 合并报表以应收债权为限减少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未分配利润, 相应减少归属少数股东的净亏损; 若母公司单方面对超额亏损的子公司有应收债权是母公司对少数股东的一项利益输送, 实质上系与少数股东的权益交易, 则按权益交易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公司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对合营企业的计量会计政策详见22、长期股权投资。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公司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B、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C、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D、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 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 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由于本公司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票据期限较短，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将应收银行承兑汇票视为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考虑历史违约率为零的情况下，本公司对应收银行承兑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确定为零。

12、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12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1)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100万元以上（含）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50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组合2	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之间的应收账款
组合3	零风险组合，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无信用风险可以全部收回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组合2	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无法按相关合同及政策条款收回款项外，预期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之间的应收账款不存在预期信用损失，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组合3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0.00%

13、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是指本公司收到的既以到期收回本金及利息为目的，又以背书转让、银行贴现为目的的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的，以账面价值作为其公允价值。详见10、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其他应收款的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其他应收款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其他应收款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其他应收款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单项计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政策详见12、应收账款。

15、存货

(1) 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确认：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 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10、金融工具以及12、应收账款。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8、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类别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2) 持有待售类别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或重新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

组中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公司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计量。处置组包含适用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的非流动资产的，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适用于整个处置组。处置组中负债的计量适用相关会计准则。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可收回金额。

19、债权投资

本公司债权投资系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具体核算详见10、金融工具。

20、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其他债权投资系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具体核算详见10、金融工具。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长期应收款系账期超过一年的具有融资性质的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具体核算详见10、金融工具。

2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

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3) 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

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4) 本公司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

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本公司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具体情况如下：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机器及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生产性工具器具	年限平均法	3-10	1、5	9.5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EMC资产	年限平均法	EMC业务的受益期	0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五、31长期资产减值所述的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3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

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5、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6、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7、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等权益工具，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等权益工具，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公司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于限制性股票发行日确认权益工具增加的同时，按照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计算确认的金额确认库存股与回购义务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义务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

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于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 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①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 ①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将商品控制权转移至客户时确认收入确认销售收入。

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国内销售业务销售收入确认原则为货物交付客户，并取得货款或取得经客户确认单据；国外销售业务销售收入确认原则为将货物交付承运方并报关成功。

②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提供工程合同收入按照合同约定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点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提供网络营销推广服务及汽车互联网信息服务确认收入的具体原则为：提交客户所需求用户信息并经双方核对确认数据量后按合同约定的结算模式及单价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采用直线法在让渡资产使用权期限内分摊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40、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4)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

本公司参照16、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31、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②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5)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①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③租赁变更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A.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B.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10、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6) 转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7) 售后租回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本公司按照39、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10、金融工具的规定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10、金融工具的规定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合同能源管理业务会计政策

合同能源管理业务（ENERGY MANAGEMENT CONTRACT，简称EMC业务），是指本集团与用能单位签订能源管理合同，由本集团向用能单位提供综合性的节能服务，包括节能诊断、融资、设计、制造、施工和服务等，而用能单位以节能效益支付本集团价款（包括本集团的投入和合理利润）的一种新型业务模式。

本集团EMC业务具有如下特点：本集团EMC业务一般分为建设、节能服务（受益）、移交三个阶段；在建设期本集团未收取或较少获取价款；在节能服务期（或称受益期），本集团对投入的节能资产具有所有权，而用能单位具有使用权；在节能服务期，节能资产的日常维护及修理由本集团承担；本集团取得节能服务价款的方式一般由用能单位在节能服务期内分期支付，且期限较长（一般长于一年）；节能服务期满，本集团无偿或获取少量价款后向用能单位移交节能资产的产权。

针对本集团EMC业务的特点，本集团参照特定方式的租赁业务，制定了如下会计核算政策：

①本集团对因EMC业务发生的建设支出，包括提供产品、设计、检测和工程服务等相关的支出，全部作为EMC资产的成本计入“固定资产（EMC资产）”，并作为本集团固定资产进行管理，采用直线法在节能受益期内平均计提折旧，并计入“主营业务成本（EMC业务）”，EMC资产在折旧时一般不留残值。在节能服务期内发生的EMC资产维修和保养费用等日常支出，全部计入损益。节能服务期满，向用能单位移交EMC资产，按本集团固定资产清理方式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②节能服务期内，应收取用能单位支付的价款，视同EMC资产的租赁收入，计入“主营业务收入（EMC业务）”。每单次收取节能价款的节能单个受益期内，其EMC业务收入在该单个受益内，采用预提或摊销的方式平均分月计入本集团“主营

业务收入（EMC业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公告编号： 2021-023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 (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本公司按照准则的规范重新评估本公司主要租赁业务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对资产负债表年初余额调整情况如下：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合并）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20-12-31余额	调整金额	2021-1-1余额
使用权资产		10,302,886.52	10,302,886.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592,646.36	2,951,108.59	53,543,754.95
租赁负债		7,677,311.37	7,677,311.37
未分配利润	-37,539,110.30	-319,241.48	-37,858,351.78
少数股东权益	-2,663,459.77	-6,291.96	-2,669,751.73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母公司期初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1,056,449.30	221,056,449.30	0.00
结算备付金	0.00		

拆出资金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应收票据	17,400,721.65	17,400,721.65	0.00
应收账款	995,490,988.99	995,490,988.99	0.00
应收款项融资	61,992,615.43	61,992,615.43	0.00
预付款项	9,947,805.13	9,947,805.13	0.00
应收保费	0.00		
应收分保账款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00		
其他应收款	63,504,458.33	63,504,458.33	0.00
其中：应收利息	0.00		
应收股利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存货	480,055,844.07	480,055,844.07	0.00
合同资产	18,101,190.03	18,101,190.03	0.00
持有待售资产	49,303,001.03	49,303,001.03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306,621.69	8,306,621.69	0.00
其他流动资产	55,901,696.54	55,901,696.54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981,061,392.19	1,981,061,392.19	0.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长期应收款	13,345,967.89	13,345,967.89	0.00
长期股权投资	53,027,716.80	53,027,716.8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06,422.64	1,106,422.64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9,628,608.33	109,628,608.33	0.00
投资性房地产	27,847,938.63	27,847,938.63	0.00
固定资产	1,291,685,128.03	1,291,685,128.03	0.00
在建工程	45,969,602.79	45,969,602.79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油气资产	0.00		
使用权资产	0.00	10,302,886.52	10,302,886.52
无形资产	94,465,733.94	94,465,733.94	0.00
开发支出	0.00		
商誉	15,936,259.91	15,936,259.91	0.00
长期待摊费用	52,182,906.82	52,182,906.82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918,076.58	38,918,076.58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898,858.44	41,898,858.44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86,013,220.80	1,796,316,107.32	10,302,886.52
资产总计	3,767,074,612.99	3,777,377,499.51	10,302,886.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2,162,708.33	332,162,708.33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0.00		
拆入资金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495,073.92	14,495,073.92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应付票据	193,853,830.43	193,853,830.43	0.00
应付账款	922,577,188.44	922,577,188.44	0.00
预收款项	41,402,742.40	41,402,742.40	0.00
合同负债	20,068,814.48	20,068,814.48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0.00		
应付职工薪酬	120,285,654.59	120,285,654.59	0.00
应交税费	22,789,193.85	22,789,193.85	0.00
其他应付款	54,793,679.76	54,793,679.76	0.00
其中：应付利息	0.00		
应付股利	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00		
应付分保账款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592,646.36	53,543,754.95	2,951,108.59
其他流动负债	1,578,555.90	1,578,555.9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774,600,088.46	1,777,551,197.05	2,951,108.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0.00		
长期借款	0.00		
应付债券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永续债	0.00		
租赁负债	0.00	7,677,311.37	7,677,311.37
长期应付款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预计负债	3,862,884.84	3,862,884.84	0.00
递延收益	27,447,056.69	27,447,056.69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786,763.37	45,786,763.37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096,704.90	84,774,016.27	7,677,311.37
负债合计	1,851,696,793.36	1,862,325,213.32	10,628,419.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07,943,506.00	707,943,506.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永续债	0.00		
资本公积	1,179,196,736.46	1,179,196,736.46	0.00
减：库存股	0.00		
其他综合收益	5,045,198.74	5,045,198.74	0.00
专项储备	0.00		
盈余公积	63,394,948.50	63,394,948.50	0.00
一般风险准备	0.00		
未分配利润	-37,539,110.30	-37,858,351.78	-319,241.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18,041,279.40	1,917,722,037.92	-319,241.48
少数股东权益	-2,663,459.77	-2,669,751.73	-6,291.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15,377,819.63	1,915,052,286.19	-325,533.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67,074,612.99	3,777,377,499.51	10,302,886.52

调整情况说明

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2021年期初按新租赁准则调整“使用权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及“未分配利润”、“少数股东权益”所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565,354.52	158,565,354.52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应收票据	327,671.85	327,671.85	0.00
应收账款	173,793,194.54	173,793,194.54	0.00
应收款项融资	17,484,678.29	17,484,678.29	0.00
预付款项	25,655,813.59	25,655,813.59	0.00
其他应收款	618,989,088.82	618,989,088.82	0.00
其中：应收利息	0.00		
应收股利	0.00		
存货	81,871,227.11	81,871,227.11	0.00
合同资产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其他流动资产	6,093,794.03	6,093,794.03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082,780,822.75	1,082,780,822.75	0.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801,301,016.55	1,801,301,016.55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06,422.64	1,106,422.64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1,218,652.97	81,218,652.97	0.00
投资性房地产	26,533,923.51	26,533,923.51	0.00
固定资产	268,344,549.87	268,344,549.87	0.00
在建工程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油气资产	0.00		
使用权资产	0.00		
无形资产	24,878,299.35	24,878,299.35	0.00

开发支出	0.00		
商誉	0.00		
长期待摊费用	1,326,739.57	1,326,739.57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10,261.82	20,510,261.82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9,108.00	999,108.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26,218,974.28	2,226,218,974.28	0.00
资产总计	3,308,999,797.03	3,308,999,797.03	0.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2,162,708.33	272,162,708.33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3,833,845.37	13,833,845.37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应付票据	139,289,326.31	139,289,326.31	0.00
应付账款	165,821,420.76	165,821,420.76	0.00
预收款项	800,000.00	800,000.00	0.00
合同负债	5,484,541.09	5,484,541.09	0.00
应付职工薪酬	34,132,472.37	34,132,472.37	0.00
应交税费	3,499,624.53	3,499,624.53	0.00
其他应付款	947,301,479.95	947,301,479.95	0.00
其中：应付利息	0.00		
应付股利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592,646.36	50,592,646.36	0.00
其他流动负债	471,164.15	471,164.15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633,389,229.22	1,633,389,229.22	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00		
应付债券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永续债	0.00		
租赁负债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预计负债	76,746.10	76,746.10	0.00
递延收益	6,020,384.81	6,020,384.81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96,340.16	7,496,340.16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93,471.07	13,593,471.07	0.00
负债合计	1,646,982,700.29	1,646,982,700.29	0.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07,943,506.00	707,943,506.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永续债	0.00		
资本公积	1,203,139,274.51	1,203,139,274.51	0.00
减：库存股	0.00		
其他综合收益	-893,577.36	-893,577.36	0.00
专项储备	0.00		
盈余公积	63,394,948.50	63,394,948.50	0.00
未分配利润	-311,567,054.91	-311,567,054.91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62,017,096.74	1,662,017,096.74	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08,999,797.03	3,308,999,797.03	0.00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无调整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LED 封装、LED 车灯、五金制品等非优惠税率产品收入；工程项目、销售不动产等；租赁服务等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7%、25%、16.5%、15%、12.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租金	1.2%、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2-3 元/平方米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鸿利（香港）投资有限公司、香港莱帝亚照明有限公司	16.5% 注 1
OPTI-LUXX INC（美国）	27% 注 2
广州市重盈工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5%、12.5%
江西宝鸿科技有限公司、江西鸿利智达光电有限公司、江西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广州市鸿利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速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海南圆点立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车一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一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帮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淮安优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霍尔果斯凡立微科技有限公司、喀什猎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鸿利（BVI）有限公司	免征
除上述公司外其他主体	15%

2、税收优惠

（1）所得税率优惠

公司名称	所得税优惠税率	优惠期	备注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2020年至2022年	高新技术企业
广州市佛达信号设备有限公司	15%	2019年至2021年	高新技术企业
广州市莱帝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15%	2020年至2022年	高新技术企业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15%	2021年至2023年	高新技术企业
广东良友科技有限公司	15%	2019年至2021年	高新技术企业
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	15%	2020年至2022年	高新技术企业
深圳市明鑫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5%	2021年至2023年	高新技术企业
丹阳谊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5%	2021年至2023年	高新技术企业
广州市重盈工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2.5%	按EMC项目第一笔收入起三 免三减半	行业优惠政策
海南圆点立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小型微利企业 注
深圳市车一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小型微利企业 注
上海一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小型微利企业 注
深圳市帮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		小型微利企业 注
淮安优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小型微利企业 注
霍尔果斯凡立微科技有限公司	免征	2017年至2021年	地方优惠政策
喀什猎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免征	2018年至2022年	地方优惠政策
鸿利（BVI）有限公司	免征		当地优惠政策

注：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2号)通知，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通知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前述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 企业所得税扣除项目的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第(一)项“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2021年第13号)，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研究开发费用在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3)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扣除的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报告期内深圳市速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重盈工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进项税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

3、其他

注1：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鸿利依照香港立法局颁布的《税务条例》，依据课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按16.5%的税率缴纳利得税。注2：佛达公司之子公司OPTI-LUXX INC依照美国当地税收政策，依据纳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按6%的税率向密歇根州政府缴纳州所得税，同时按21%的税率向联邦政府缴纳联邦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656.60	31,472.06
银行存款	306,195,649.89	171,362,907.26
其他货币资金	95,994,216.34	49,662,069.98
合计	402,214,522.83	221,056,449.3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862,330.16	2,639,033.06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04,083,291.36	56,267,887.73

其他说明

注：期末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情况详见附注七、64。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2,535.95	
其中：		
股票	122,535.95	
其中：		
合计	122,535.95	

其他说明：

上述股票系谊善车灯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ST众泰”股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0,897,213.86	17,400,721.65
合计	10,897,213.86	17,400,721.65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1,024,559.32	100.00%	127,345.46	1.16%	10,897,213.86	17,576,486.52	100.00%	175,764.87	1.00%	17,400,721.65
其中：										
组合 1	11,024,559.32	100.00%	127,345.46	1.16%	10,897,213.86	17,576,486.52	100.00%	175,764.87	1.00%	17,400,721.65
合计	11,024,559.32	100.00%	127,345.46	1.16%	10,897,213.86	17,576,486.52	100.00%	175,764.87	1.00%	17,400,721.6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024,559.32	127,345.46	1.16%
其中：6 个月以内	10,597,062.61	105,970.63	1.00%
7-12 个月以内	427,496.71	21,374.83	5.00%
合计	11,024,559.32	127,345.46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175,764.87	-1,629.39			-46,790.02	127,345.46
合计	175,764.87	-1,629.39			-46,790.02	127,345.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未到期已背书的商业承兑汇票		5,618,867.77
合计		5,618,867.77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982,876.64	2.56%	25,932,177.48	99.80%	50,699.16	30,269,330.21	2.90%	25,689,330.21	84.87%	4,580,0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0,290,803.75	97.44%	14,203,308.53	1.43%	976,087,495.22	1,012,324,894.44	97.10%	21,413,905.45	2.12%	990,910,988.99
其中：										
组合 1	990,290,803.75	97.44%	14,203,308.53	1.43%	976,087,495.22	1,012,324,894.44	97.10%	21,413,905.45	2.12%	990,910,988.99
合计	1,016,273,680.39	100.00%	40,135,486.01	3.95%	976,138,194.38	1,042,594,224.65	100.00%	47,103,235.66	4.52%	995,490,988.9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南长丰猎豹汽车有限公司	6,591,780.00	6,591,780.00	100.00%	破产清算，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湖南猎豹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5,842,000.56	5,842,000.56	100.00%	破产清算，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河南速达电动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3,458,024.53	3,458,024.53	100.00%	诉讼中，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郭志强	3,000,689.84	3,000,689.84	100.00%	存在纠纷，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市鸿利智显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诉讼中，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佛山宝瑞华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1,591,316.05	1,591,316.05	100.00%	强制执行中，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江苏米优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86,782.02	1,086,782.02	100.00%	存在纠纷，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深圳市中建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60,602.00	460,602.00	100.00%	破产清算，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江门玖华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37,084.42	337,084.42	100.00%	强制执行中，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NewEnergyGmbH	322,818.14	322,818.14	100.00%	存在纠纷，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赛麟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66,034.81	266,034.81	100.00%	强制执行中，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建湖光达照明有限公司	231,038.00	231,038.00	100.00%	诉讼中，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5,742.86	155,742.86	100.00%	强制执行中，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佛山市哲迪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50,465.10	150,465.10	100.00%	强制执行中，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中山市古镇言一行灯饰厂	105,180.09	105,180.09	100.00%	强制执行中,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宁波欧莱特照明有限公司	90,699.20	90,699.20	100.00%	强制执行中,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深圳市正利来照明有限公司	68,072.40	68,072.40	100.00%	诉讼中,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深圳市鑫景顺科技有限公司	65,319.65	65,319.65	100.00%	诉讼中,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中山市芯裕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63,373.95	12,674.79	20.00%	已提起诉讼, 后调解以芯裕支付 50,699.16 元达成和解协议
中山市爱绿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6,353.02	56,353.02	100.00%	诉讼中,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广州纽威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9,500.00	39,500.00	100.00%	存在纠纷,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25,982,876.64	25,932,177.48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82,323,797.71	10,486,173.60	1.07%
其中: 6 个月以内	965,750,407.42	9,657,504.06	1.00%
7-12 月	16,573,390.29	828,669.54	5.00%
1-2 年	5,473,497.21	1,642,049.19	30.00%
2-3 年	1,394,743.68	976,320.59	70.00%
3 年以上	1,098,765.15	1,098,765.15	100.00%
合计	990,290,803.75	14,203,308.5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982,363,297.72
其中: 6 个月以内	965,789,907.43
7-12 月	16,573,390.29
1 至 2 年	10,746,455.86
2 至 3 年	19,255,811.85

3 年以上	3,908,114.96
3 至 4 年	2,981,125.37
4 至 5 年	707,269.59
5 年以上	219,720.00
合计	1,016,273,680.3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25,689,330.21	8,091,577.51		3,305,614.87	-4,543,115.37	25,932,177.48
组合计提	21,413,905.45	-774,301.51	81,676.93	4,565,774.44	-1,952,197.90	14,203,308.53
合计	47,103,235.66	7,317,276.00	81,676.93	7,871,389.31	-6,495,313.27	40,135,486.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注：收回为已核销的应收账款收回影响；其他变动包含 3,634,187.03 元为债务重组减少，2,861,126.24 元为转让子公司金材科技、高鸿科创影响所致以及汇率变动等影响。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871,389.3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上海巨流软件有限公司	货款	4,336,432.85	已裁定无可执行财产，确认无法收回	按授权管理层审批	否
亚浦耳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937,052.87	无可执行的财产，预计无法收回	按授权管理层审批	否
烟台红壹佰照明有限公司	货款	964,994.98	无可执行的财产，预计无法收回	按授权管理层审批	否
深圳市迈的斯臻品光源有限公司	货款	730,154.65	无可执行的财产，预计无法收回	按授权管理层审批	否
广州帝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487,435.00	无可执行的财产，预计无法收回	按授权管理层审批	否

广州拍贷网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53,238.00	已裁定无可执行财产， 确认无法收回	按授权管理层审批	否
SimkarCorporation	货款	111,879.67	已裁定无可执行财产， 确认无法收回	按授权管理层审批	否
其他零星客户	货款	150,201.29	无法联系对方或对方 清算等，确认无法收回	按授权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7,871,389.31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 1 名	188,460,421.15	18.54%	1,884,604.21
第 2 名	68,356,642.95	6.73%	683,566.43
第 3 名	48,924,585.94	4.81%	489,245.86
第 4 名	30,511,136.71	3.00%	305,111.37
第 5 名	27,270,643.51	2.68%	272,706.44
合计	363,523,430.26	35.7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4,641,879.66	61,992,615.43
合计	74,641,879.66	61,992,615.4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期末银行承兑汇票期限较短，收回风险较小，以账面价值作为其公允价值列报。

(1)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的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的金额
未到期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	148,512,324.26	
未到期已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	661,696,507.32	
合计	810,208,831.58	

(3)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款项融资。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585,043.88	93.26%	8,816,902.73	88.64%
1 至 2 年	1,338,845.85	5.29%	776,423.10	7.80%
2 至 3 年	365,876.69	1.45%	292,846.86	2.94%
3 年以上			61,632.44	0.62%
合计	25,289,766.42	--	9,947,805.13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供应商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18,050,317.01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1.37%。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应收股利	0.00	
其他应收款	175,926,107.00	63,504,458.33
合计	175,926,107.00	63,504,458.33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 注	162,950,175.56	17,703,642.44
郭志强股权回购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应收郭志强担保代偿款等	25,288,621.60	25,288,621.60
保证金及押金	20,447,335.39	40,070,918.89
应收担保责任款	8,000,000.00	9,000,000.00
出口退税款	3,118,661.03	1,045,456.53
其他	5,034,261.33	7,053,670.05
合计	264,839,054.91	140,162,309.51

注：借款系2019年转让的子公司江西来立得光电贸易有限公司和2021年转让的子公司金材科技，转让前在合并体系内形成的借款，按合同约定陆续回款。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9,469,828.13		67,188,023.05	76,657,851.18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9,469,828.13	9,469,828.13		
本期计提		12,272,839.93	1,068,812.14	13,341,652.07
本期核销			200,497.02	200,497.02
其他变动		-661,058.32	-225,000.00	-886,058.32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081,609.74	67,831,338.17	88,912,947.91

注：其他变动系本期转让子公司金材科技、高鸿科创影响所致。

期末第三阶段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郭志强	65,288,621.60	65,288,621.60	100.00	未按期还款，已提起诉讼，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沭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800,000.00	800,000.00	100.00	存在纠纷，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芜湖金艾奇灯饰科技有限公司	179,930.00	179,930.00	100.00	存在纠纷，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中山艾亮灯饰科技有限公司	92,237.00	92,237.00	100.00	破产清算中，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谊善车灯预付货款	1,470,549.57	1,470,549.57	100.00	存在纠纷，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67,831,338.17	67,831,338.17	100.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1,438,033.81
其中：6 个月以内	168,385,062.86
7-12 月	3,052,970.95
1 至 2 年	6,902,514.82
2 至 3 年	84,589,004.11
3 年以上	1,909,502.17
3 至 4 年	417,828.00
4 至 5 年	245,671.62
5 年以上	1,246,002.55
合计	264,839,054.9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76,657,851.18	13,341,652.07		200,497.02	-886,058.32	88,912,947.91
合计	76,657,851.18	13,341,652.07		200,497.02	-886,058.32	88,912,947.91

注：本期其他变动系转让子公司金材科技影响所致。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00,497.0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广东安环管家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暂付款	70,000.00	公司已注销,款项无法收回	按授权管理层审批	否

深圳市全锋广告有限公司	暂付款	80,497.02	公司已注销,款项无法收回	按授权管理层审批	否
深圳市无线时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押金	50,000.00	公司已注销,款项无法收回	按授权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200,497.02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省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146,282,513.38	1年以内	55.23%	7,314,125.67
郭志强	股权回购款等	65,288,621.60	3年以内	24.65%	65,288,621.60
江西来立得光电贸易有限公司	借款	16,219,803.29	3年以内	6.12%	7,605,990.16
丹阳市国亨塑业有限公司	应收担保责任款	8,000,000.00	结算期内	3.02%	
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南昌临空经济区营业部	保证金	7,811,850.60	1年以内	2.95%	668,043.52
合计	--	243,602,788.87	--	91.97%	80,876,780.9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0,408,898.10	3,493,633.78	116,915,264.32	80,623,675.23	4,698,509.47	75,925,165.76
在产品	44,513,272.37		44,513,272.37	53,381,653.22		53,381,653.22

库存商品	226,001,220.30	51,677,203.34	174,324,016.96	190,486,616.25	32,579,916.42	157,906,699.83
周转材料	15,707,333.01		15,707,333.01	12,270,485.45	1,407,897.04	10,862,588.41
合同履约成本	3,959,809.40		3,959,809.40	9,925,101.05		9,925,101.05
发出商品	233,783,813.90	8,944,172.81	224,839,641.09	161,594,204.96	12,264,129.54	149,330,075.42
半成品	23,311,112.87	861,093.93	22,450,018.94	17,809,772.94	1,093,932.51	16,715,840.43
委托加工物资	9,462,638.17		9,462,638.17	6,008,719.95		6,008,719.95
合计	677,148,098.12	64,976,103.86	612,171,994.26	532,100,229.05	52,044,384.98	480,055,844.0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698,509.47	4,630,274.60		3,290,191.28	2,544,959.01	3,493,633.78
库存商品	32,579,916.42	42,369,796.41		19,560,506.72	3,712,002.77	51,677,203.34
周转材料	1,407,897.04			191,971.29	1,215,925.75	
半成品	1,093,932.51	899,318.72		557,034.80	575,122.50	861,093.93
发出商品	12,264,129.54	8,543,570.86		10,039,354.35	1,824,173.24	8,944,172.81
合计	52,044,384.98	56,442,960.59		33,639,058.44	9,872,183.27	64,976,103.86

注：其他变动为转让子公司金材科技影响所致。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情形。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期末无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金。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项目	19,800,727.11	3,091,630.57	16,709,096.54	18,282,684.67	181,494.64	18,101,190.03
合计	19,800,727.11	3,091,630.57	16,709,096.54	18,282,684.67	181,494.64	18,101,190.03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工程项目	181,494.64	2,910,135.93		
合计	181,494.64	2,910,135.93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48,863,504.00		48,863,504.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220,971.48		1,220,971.4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50,084,475.48		50,084,475.48			--

其他说明：

注：2019 年 2 月，江西鸿利拟处置房屋建筑物（博物馆）及其土地使用权，与南昌临空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就上述资产的转让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收购合同》。目前土地分割基本已完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中旬上报交接资料，故 2021 年未完成处置，预计将在 2022 年完成，江西鸿利将房屋建筑物（博物馆）及其土地使用权资产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江西鸿利已经预收 4,220.32 万元处置款，期末不存在减值迹象。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0,259,022.70	8,306,621.69
合计	20,259,022.70	8,306,621.69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8,856,747.44	43,219,905.25
所得税	9,064,115.92	12,679,155.10
其他税费		2,636.19
合计	47,920,863.36	55,901,696.54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工程服务	6,267,811.79		6,267,811.79	13,345,967.89		13,345,967.89	
合计	6,267,811.79		6,267,811.79	13,345,967.89		13,345,967.89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将于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包含减值准备）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东省旭晟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8,157,433.51			240,756.70							28,398,190.21	

注 1										
江苏鸿利国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012,803.57			274,684.29					6,287,487.86	566,111.69
广州市鸿利乘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795,873.94			1,142,391.58					6,938,265.52	6,304,025.92
广东省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注 2		10,000,000.00		-1,126,847.10					8,873,152.90	63,700,000.00
上海佛隼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2,913,914.90			763,439.93					3,677,354.83	
广州市佛隼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10,147,690.88	6,000,000.00		6,218,069.63					22,365,760.51	
小计	53,027,716.80	16,000,000.00		7,512,495.03					76,540,211.83	70,570,137.61
合计	53,027,716.80	16,000,000.00		7,512,495.03					76,540,211.83	70,570,137.61

其他说明

注1：2021年7月，深圳市旭晟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广东省旭晟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注2：2021年5月，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金材五金80%股权的议案》，按照国有资产转让的有关规定，通过公开挂牌方式交易。2021年9月，股权交易完成，本公司持有金材五金20%股权，不再拥有对金材五金控制权，自转让之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转为按权益法核算。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投资		
其中：广州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5,146.38	106,422.64
成都开元金舵智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85,146.38	1,106,422.64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广州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914,853.62		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成都开元金舵智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			914,853.62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江苏南亿迪纳数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佛山创钰铭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浙江合众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8,569,193.07	18,569,193.07
安徽鸿创新能源动力有限公司	9,840,762.29	9,840,762.29
北京光荣联盟半导体照明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482,540.80	8,140,091.80
广东信实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26,361.42	2,712,459.49
广州珠航校车服务有限公司	951,383.27	1,925,948.59
广州市波电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0.00	1,268,450.51
广州市鸿利智显科技有限公司	0.00	2,171,702.58
江西省一保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信达新兴财富（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00	0.00
东莞市鑫詮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0.00	0.00
开曼网利有限公司	0.00	0.00
合计	104,570,240.85	109,628,608.33

其他说明：

注：期末公允价值为0.00元的投资，系被投资单位连续亏损已资不抵债、或已停业、或已清算，预计无法收回投资成本，确认公允价值为0.00元；本期已收回广州市波电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20、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670,074.89			37,670,074.89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1,441,212.21			11,441,212.21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回固定资产	11,441,212.21			11,441,212.21
4.期末余额	26,228,862.68			26,228,862.6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822,136.26			9,822,136.26
2.本期增加金额	829,385.52			829,385.52
(1) 计提或摊销	829,385.52			829,385.52
3.本期减少金额	3,048,531.17			3,048,531.17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回固定资产	3,048,531.17			3,048,531.17
4.期末余额	7,602,990.61			7,602,990.6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625,872.07			18,625,872.07
2.期初账面价值	27,847,938.63			27,847,938.63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29,798,128.51	1,291,685,128.03
合计	1,229,798,128.51	1,291,685,128.0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及生产设备	生产性工具器具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EMC 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24,588,659.38	1,060,915,560.35	386,566,289.71	10,337,718.41	20,145,825.07	104,750,555.97	2,107,304,608.89
2.本期增加金额	16,815,636.45	199,378,533.29	87,527,233.31	376,600.94	2,255,053.33		306,353,057.32
(1) 购置	776,146.81	190,547,178.66	75,436,206.82	297,185.80	2,440,138.63		269,496,856.72
(2) 在建工程转入	4,598,277.43	18,808,154.96	2,008,556.00				25,414,988.3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1,441,212.21						11,441,212.21
(5) 重分类		-9,976,800.33	10,082,470.49	79,415.14	-185,085.30		
3.本期减少金额		219,202,328.10	19,176,010.13	3,663,648.91	899,988.61	32,249,585.32	275,191,561.07
(1) 处置或报废		20,587,493.68	9,764,085.12	2,830,284.17	226,762.54	32,249,585.32	65,658,210.83
(2) 企业合并减少		198,614,834.42	9,411,925.01	833,364.74	673,226.07		209,533,350.24
4.期末余额	541,404,295.83	1,041,091,765.54	454,917,512.89	7,050,670.44	21,500,889.79	72,500,970.65	2,138,466,105.1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2,836,134.69	370,963,073.29	262,553,062.95	7,872,074.22	12,795,637.03	76,662,096.12	803,682,078.30
2.本期增加金额	20,668,519.91	104,075,128.97	42,752,615.60	664,193.04	1,619,143.40	7,094,983.80	176,874,584.72
(1) 计提	17,619,988.74	107,982,854.49	38,826,754.62	635,826.00	1,665,645.90	7,094,983.80	173,826,053.55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048,531.17						3,048,531.17

(3) 重分类		-3,907,725.52	3,925,860.98	28,367.04	-46,502.50		
3.本期减少金额		73,431,792.48	9,151,454.74	3,343,126.47	583,848.51	32,249,585.32	118,759,807.52
(1) 处置或报废		5,656,239.35	5,974,864.02	2,688,769.96	201,290.51	32,249,585.32	46,770,749.16
(2) 企业合并减少		67,775,553.13	3,176,590.72	654,356.51	382,558.00		71,989,058.36
4.期末余额	93,504,654.60	401,606,409.78	296,154,223.81	5,193,140.79	13,830,931.92	51,507,494.60	861,796,855.5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798,168.21	5,574,083.27		3,449.29	2,561,701.79	11,937,402.56
2.本期增加金额		30,538,599.83	4,418,398.27				34,956,998.10
(1) 计提		30,538,599.83	4,418,398.27				34,956,998.10
3.本期减少金额		11,491.64	11,787.89				23,279.53
(1) 处置或报废		11,491.64	11,787.89				23,279.53
4.期末余额		34,325,276.40	9,980,693.65		3,449.29	2,561,701.79	46,871,121.1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47,899,641.23	605,160,079.36	148,782,595.43	1,857,529.65	7,666,508.58	18,431,774.26	1,229,798,128.51
2.期初账面价值	451,752,524.69	686,154,318.85	118,439,143.49	2,465,644.19	7,346,738.75	25,526,758.06	1,291,685,128.0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60,269,354.14
合计	60,269,354.1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5)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清理期末无余额。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86,502,227.03	45,969,602.79
合计	286,502,227.03	45,969,602.7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鸿利光电 LED 新型背光显示二期项目	167,966,505.21		167,966,505.21			
南昌 LED 产业基地项目	78,803,587.17		78,803,587.17			
安装中的设备	38,551,687.53		38,551,687.53	24,131,985.95		24,131,985.95
鸿利 9# 厂房装修				19,000,000.00		19,000,000.00
良友厂房建设				2,837,616.84		2,837,616.84
其他	1,180,447.12		1,180,447.12			
合计	286,502,227.03		286,502,227.03	45,969,602.79		45,969,602.7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鸿利光电 LED 新型背光显示二期项目	550,000,000.00		167,966,505.21			167,966,505.21	30.54%	在建	2,066,408.34	2,066,408.34	4.65%	其他
南昌 LED 产业基地项目	300,000,000.00		78,803,587.17			78,803,587.17	26.27%	土建阶段				其他
安装中的设备注 1		24,131,985.95	40,008,937.53	20,816,710.96	4,772,524.99	38,551,687.53						其他

鸿利 9# 厂房装修 注 2	20,0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95.00%	完工 转固				其他
良友厂房建设	207,000,000.00	2,837,616.84	1,760,660.59	4,598,277.43			98.33%	完工 转固				其他
其他 注 2			1,914,378.65		733,931.53	1,180,447.12						其他
合计	1,077,000,000.00	45,969,602.79	290,454,069.15	25,414,988.39	24,506,456.52	286,502,227.03	--	--	2,066,408.34	2,066,408.34	4.65%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1：本期其他减少金额中4,188,025.00元系转让设备给外部单位。

注2：本期其他减少系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本期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4)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942,986.29	12,942,986.29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2,942,986.29	12,942,986.2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640,099.77	2,640,099.77
2.本期增加金额	3,205,999.66	3,205,999.66
(1) 计提	3,205,999.66	3,205,999.6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846,099.43	5,846,099.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096,886.86	7,096,886.86
2.期初账面价值	10,302,886.52	10,302,886.52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著作权	专利与非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7,700,959.88	58,000.00	32,624,290.89	14,230,856.77	114,614,107.54
2.本期增加金额	59,472,200.00			2,275,922.52	61,748,122.52
(1) 购置	59,472,200.00			2,275,922.52	61,748,122.5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8,000.00		778,808.97	836,808.97
(1) 处置					
(2)企业合并减少		58,000.00		778,808.97	836,808.97
4.期末余额	127,173,159.88		32,624,290.89	15,727,970.32	175,525,421.0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177,409.50	58,000.00	660,404.79	9,252,559.31	20,148,373.60
2.本期增加金额	2,447,834.76		6,224,858.14	2,031,092.85	10,703,785.75
(1) 计提	2,447,834.76		6,224,858.14	2,031,092.85	10,703,785.75
3.本期减少金额		58,000.00		477,335.55	535,335.55
(1) 处置					
(2)企业合并减少		58,000.00		477,335.55	535,335.55
4.期末余额	12,625,244.26		6,885,262.93	10,806,316.61	30,316,823.8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4,547,915.62		25,739,027.96	4,921,653.71	145,208,597.29
2.期初账面价值	57,523,550.38		31,963,886.10	4,978,297.46	94,465,733.9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LED 封装项目		180,524,007.96				180,524,007.96	
汽车照明项目		38,231,753.10				38,231,753.10	
合计		218,755,761.06				218,755,761.06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增加	处置	其他减少	
广州市重盈工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73,209.05					173,209.05
广东良友科技有限公司	15,936,259.91					15,936,259.91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99,206,800.00					99,206,800.00
广东省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164,617,144.20			164,617,144.20		
深圳市速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18,157,112.94					718,157,112.94
丹阳谊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74,365,391.38					174,365,391.38

合计	1,172,455,917.48			164,617,144.20		1,007,838,773.28
----	------------------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增加	处置	其他减少	
广州市重盈工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73,209.05					173,209.05
广东良友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99,206,800.00					99,206,800.00
广东省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164,617,144.20			164,617,144.20		0.00
深圳市速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18,157,112.94					718,157,112.94
丹阳谊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74,365,391.38					174,365,391.38
合计	1,156,519,657.57			164,617,144.20		991,902,513.37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报告期末，本公司以202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原非同一控制下并购良友科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评估商誉的可收回金额，不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 商誉减值测试情况如下：

项目	广东良友科技有限公司
商誉账面余额①	15,936,259.91
商誉减值准备②	
商誉账面价值③=①-②	15,936,259.91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金额④	
包含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金额⑤=③+④	15,936,259.91
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⑥	557,145,794.83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⑦=⑤+⑥	573,082,054.74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⑧	826,288,500.00
商誉资产减值（以商誉余额为限）⑨=⑦-⑧	
母公司持股比例⑩	100%
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资产减值⑪=⑨*⑩	

(2)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上述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情况如下：资产负债表日的测试范围为与商誉相关的最小资产组所涉及的资产及负债，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3) 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确认的方法

1) 可收回金额方法的确定

根据《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可收回金额是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即：可收回金额=Max（公允价值-处置费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在用价值），是指资产组（CGU）在现有会计主体，按照现有的经营模式持续经营该资产组的前提下未来现金流的现值。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应当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经综合分析，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方法规定，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因此采用收益法评估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2) 评估重要假设及依据

假设被评估单位持续经营，并在关键范围、销售模式和渠道、管理层等影响生产和经营的关键方面与目前情况无重大变化；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方向保持一致。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3) 关键参数

项目/公司	预测期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利润率	折现率
广东良友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2026年（后续为稳定期）	5%、5%、4%、4%、4%	与预测期末 2026年持平	8.33%、9.32%、10.05%、10.15%、10.07%	13.06%

良友科技根据历史年度的经营状况，未来的战略发展规划、市场营销计划、自身经营优劣势分析以及对行业政策、市场竞争环境等方面的判断，预计未来五年 LED 支架等产品销售量逐年增加，另外基于历史年度平均单位售价的变动预计价格呈下降趋势，综合分析确定销售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5%、5%、4%、4%、4%，利润率预测期为 8.33%、9.32%、10.05%、10.15%、10.07%。

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管理层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采用的关键假设与历史经验及外部信息来源一致。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680,151.48	26,009,439.88	8,517,788.86	383,925.72	25,787,876.78
会籍费	326,667.30	0.00	156,799.92	0.00	169,867.38
服务费	0.00	276,008.31	4,600.05	0.00	271,408.26
模具费	43,176,088.04	10,724,517.83	26,827,921.10	0.00	27,072,684.77
合计	52,182,906.82	37,009,966.02	35,507,109.93	383,925.72	53,301,837.19

其他说明

注1：会籍费系相关行业协会的会员入籍费，按受益期限10年摊销；模具费系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模具，根据其预计使用年限予以摊销。

注2：本期其他减少系转让子公司金材科技影响所致。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4,860,442.25	33,729,066.36	147,423,494.51	22,677,685.70
可弥补亏损	237,648,038.50	35,647,205.78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0,933,573.33	9,140,036.00	58,178,056.86	8,726,708.53
递延收益	17,931,599.35	2,689,739.90	23,827,374.93	3,574,106.2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651,116.33	1,597,667.45	8,189,950.40	1,228,492.56
预计负债	5,846,968.56	877,045.28	2,922,427.12	447,925.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96,526.57	194,478.98	14,495,073.92	2,174,261.09
长期应收款	1,143,434.01	171,515.10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592,646.33	88,896.95
合计	560,311,698.90	84,046,754.85	255,629,024.07	38,918,076.5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的所得税影响	311,049,881.41	46,657,482.22	233,966,879.08	35,095,031.86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公允价值持续计算的结果	23,989,027.84	5,997,256.96	30,113,886.04	7,528,471.51
其他应收款-股东资本性投入	21,088,400.00	3,163,260.00	21,088,400.00	3,163,260.00
合计	356,127,309.25	55,817,999.18	285,169,165.12	45,786,763.3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046,754.85		38,918,076.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817,999.18		45,786,763.3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3,491,044.37	45,236,778.86
可抵扣亏损	299,382,712.38	375,919,087.11
合计	342,873,756.75	421,155,865.9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0.00	6,019,466.21	
2023 年	48,632,061.94	52,242,601.51	
2024 年	59,768,796.46	139,999,998.94	
2025 年	80,615,609.43	177,591,287.19	
2026 年	110,366,244.55	0.00	
合计	299,382,712.38	375,853,353.85	--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44,940,262.45		44,940,262.45	41,122,458.44		41,122,458.44
预付软件款	974,000.00		974,000.00	776,400.00		776,400.00
合计	45,914,262.45		45,914,262.45	41,898,858.44		41,898,858.44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70,000,000.00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330,000,000.00	271,000,000.00
票据贴现	0.00	30,000,000.00
借款利息	1,969,765.23	1,162,708.33
合计	401,969,765.23	332,162,708.3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保证借款系鸿利智汇及子公司取得借款由鸿利智汇提供担保，其中 2,000.00 万元担保到期日为 2022 年 9 月 26 日，5,000.00 万元担保到期日为 2022 年 6 月 22 日。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注 2：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96,526.57	14,495,073.92
其中：		
子公司超过承诺利润业绩奖励	1,296,526.57	14,495,073.92
合计	1,296,526.57	14,495,073.92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3,797,066.61	193,853,830.43
合计	393,797,066.61	193,853,830.4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98,116,273.50	900,276,230.67
1-2 年	17,613,476.93	19,085,893.52
2-3 年	13,293,335.71	1,378,125.59
3 年以上	1,139,102.65	1,836,938.66

合计	930,162,188.79	922,577,188.44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暂估材料款等	18,749,506.81	暂未结算
合计	18,749,506.81	--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466,364.20	1,402,742.40
1-2 年	602,742.40	10,000,000.00
2-3 年	10,000,000.00	0.00
3 年以上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46,069,106.60	41,402,742.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南昌临空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40,602,742.40	预收资产出售款、资产尚未出售移交
合计	40,602,742.40	--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商品	49,249,564.80	19,952,526.65
工程服务	116,287.83	116,287.83
提供劳务	2,025.69	0.00
合计	49,367,878.32	20,068,814.48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0,082,040.65	657,283,393.79	681,616,233.58	95,749,200.8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2,613.94	27,514,861.10	27,603,496.56	73,978.48
三、辞退福利	41,000.00	2,018,107.64	2,059,107.64	0.00
合计	120,285,654.59	686,816,362.53	711,278,837.78	95,823,179.3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9,635,209.07	611,513,410.05	635,943,322.09	95,205,297.03
2、职工福利费	31,650.00	19,481,512.31	19,513,162.31	0.00
3、社会保险费	17,953.06	14,419,359.37	14,411,283.14	26,029.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078.47	12,538,333.17	12,527,182.07	23,229.57
工伤保险费	264.84	435,345.40	435,051.42	558.82
生育保险费	5,609.75	1,445,680.80	1,449,049.65	2,240.90
4、住房公积金	82,080.00	5,759,677.03	5,770,355.03	71,40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5,148.52	6,109,435.03	5,978,111.01	446,472.54
合计	120,082,040.65	657,283,393.79	681,616,233.58	95,749,200.8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5,688.70	26,837,150.10	26,920,453.73	72,385.07
2、失业保险费	6,925.24	677,711.00	683,042.83	1,593.41
合计	162,613.94	27,514,861.10	27,603,496.56	73,978.48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067,631.14	15,334,922.97
企业所得税	4,886,439.28	4,456,438.72
个人所得税	9,376,669.06	1,114,304.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7,081.29	508,632.49
房产税	657,849.66	473,176.36

教育费附加	319,664.42	230,570.53
印花税	307,213.92	319,701.28
地方教育附加	213,109.63	154,434.78
土地使用税	194,040.07	194,040.07
环保税	2,822.01	2,971.91
合计	25,752,520.48	22,789,193.85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的各项税费以税务机关的核定金额为准。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应付股利	0.00	
其他应付款	100,745,054.92	54,793,679.76
合计	100,745,054.92	54,793,679.76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及质保金	46,150,412.55	6,801,058.88
工程款	39,112,888.61	20,360,729.11
暂收款	6,485,191.55	5,822,299.90
待付费用	2,800,870.18	7,828,176.88
代扣代缴款	1,791,355.39	205,227.64
业务员风险金	1,517,370.41	1,478,220.41
应付股权款	0.00	11,862,442.12
其他	2,886,966.23	435,524.82
合计	100,745,054.92	54,793,679.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陆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6,026,931.92	工程款，未到结算期
合计	6,026,931.92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5,665.42	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0.00	592,646.3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265,111.30	2,951,108.59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50,000,000.00
合计	3,450,776.72	53,543,754.95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4,511,456.23	1,578,555.90
合计	4,511,456.23	1,578,555.9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44,580,000.00	0.00
合计	144,58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上述借款系鸿利显示取得借款由鸿利智汇提供担保，同时鸿利显示将自用土地进行抵押，详见七、64。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7,677,311.35	10,628,419.9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265,111.30	-2,951,108.59
合计	4,412,200.05	7,677,311.37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434,228.45	220,858.18	
产品质量保证	5,472,676.34	3,642,026.66	
合计	5,906,904.79	3,862,884.84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447,056.69	30,546,971.00	16,326,191.91	41,667,835.78	政府拨入
合计	27,447,056.69	30,546,971.00	16,326,191.91	41,667,835.7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第四批关键核心设备	4,757,569.61			1,299,115.25			3,458,454.36	与资产相关

第一批核心设备区级补贴	3,178,183.06			1,844,687.28			1,333,495.78	与资产相关
固态紫外光源先进封装技术研究	2,941,703.17			240,547.73			2,701,155.44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度东莞市自动化改造项目	1,628,141.80			175,975.32			1,452,166.48	与资产相关
PPPLoan 美国薪酬保障计划贷款	1,606,463.00			1,587,382.12		19,080.88	0.00	与资产相关
机器换人项目(良友)	1,422,518.63			303,739.13			1,118,779.50	与资产相关
2016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261,050.00			252,209.73			1,008,840.27	与资产相关
机器换人项目(金材)	1,026,465.76			67,499.96		958,965.80	0.00	与资产相关
深紫外 LED 产品应用关键技术研究	936,206.62			187,825.47			748,381.15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良友)	722,010.73			240,064.36			481,946.37	与资产相关
技术创新项目补助(设备款)	687,500.00			150,000.00			537,500.00	与资产相关
"自动化智能改造"项目(第一批)	686,753.00			178,442.24		508,310.76	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示范项目扶持项目	575,000.17			99,999.96			475,000.21	与资产相关
高光效节能 LED 产业化	503,709.45			100,448.32			403,261.13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度东莞市自动化改造项目		916,900.00		122,813.45			794,086.55	与资产相关
精密五金部件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166,200.00		786,055.50		380,144.50	0.00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奖补项		20,072,640.00					20,072,640.00	与资产相关
鸿利显示 LED 新型背光显示项目		8,391,231.00		5,027,634.57			3,363,596.43	与资产相关
其他小额补助	5,513,781.69			1,795,249.58			3,718,532.1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7,447,056.69	30,546,971.00		14,459,689.97		1,866,501.94	41,667,835.78	

其他说明：

注：其他减少中19,080.88元系汇率影响所致，剩下减少系本期转让子公司金材科技影响所致。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07,943,506.00						707,943,506.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98,063,076.72			1,098,063,076.72
其他资本公积	81,133,659.74			81,133,659.74
合计	1,179,196,736.46			1,179,196,736.4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3,577.36	-21,276.26				-21,276.26		-914,853.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93,577.36	-21,276.26				-21,276.26		-914,853.6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38,776.10	-509,967.22				-509,967.22		5,428,808.8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38,776.10	-509,967.22				-509,967.22		5,428,808.8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045,198.74	-531,243.48				-531,243.48		4,513,955.2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3,394,948.50			63,394,948.50
合计	63,394,948.50			63,394,948.5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7,539,110.30	-130,330,975.7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19,241.4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7,858,351.78	-130,330,975.7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5,975,846.10	92,791,865.45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8,117,494.32	-37,539,110.3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319,241.48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69,002,413.90	3,162,590,008.46	3,058,891,581.17	2,404,884,162.82
其他业务	106,212,516.93	63,634,661.46	65,454,916.59	52,185,977.20

合计	4,075,214,930.83	3,226,224,669.92	3,124,346,497.76	2,457,070,140.02
----	------------------	------------------	------------------	------------------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LED 封装板块			3,372,498,252.14
汽车照明产品			596,189,453.09
互联网车主服务			314,708.67
其他业务			106,212,516.9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境内			3,188,891,402.10
境外			886,323,528.73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4,075,214,930.8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11,625.83	4,433,762.23
教育费附加	2,764,010.97	1,962,774.97
房产税	5,127,000.36	3,620,771.34
土地使用税	1,107,611.83	838,364.94
车船使用税	22,948.88	17,161.31
印花税	2,564,890.84	2,056,526.44
地方教育附加	1,836,408.35	1,308,648.08
环保税	11,869.49	11,784.12
其他	0	50,605.24
合计	19,346,366.55	14,300,398.67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006,143.18	57,498,971.18
产品质量保证	10,013,059.43	12,021,918.11
业务招待费	5,958,131.16	4,901,528.37
渠道代理费	4,678,896.71	7,720,978.05
租赁费	4,214,364.82	3,263,958.42
咨询中介费	3,567,953.97	1,019,111.64
差旅费	2,799,643.71	2,512,867.49
广告宣传费	1,997,950.06	1,595,144.00
其他	6,026,628.19	7,994,952.26
合计	114,262,771.23	98,529,429.52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9,500,243.69	112,409,191.86
折旧摊销	22,018,247.16	15,581,516.05

咨询中介费	17,466,461.50	12,123,129.48
业务招待费	5,832,654.67	4,708,036.10
水电费	3,548,166.85	4,714,467.90
差旅费	3,031,042.20	2,099,578.63
租赁费	2,792,265.74	4,814,925.32
办公费用	2,110,589.54	6,063,413.27
修理费	2,748,558.52	4,571,509.23
汽车费	1,284,803.71	1,360,483.59
财产保险费	1,167,504.42	1,115,116.56
其他	10,092,852.81	10,502,740.65
合计	191,593,390.81	180,064,108.64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7,189,101.52	80,511,287.15
材料费	87,954,606.77	77,094,800.84
折旧与摊销	14,482,287.62	13,600,941.07
服务费	5,808,992.34	10,263,898.20
其他	3,320,772.81	2,432,444.49
合计	218,755,761.06	183,903,371.75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267,679.06	14,012,911.65
减：利息收入	5,881,279.62	8,712,246.62
汇兑净损失	-383,945.97	-1,199,023.27
金融机构手续费	1,640,084.66	879,800.71
未确认融资收益摊销	-701,089.75	-55,003.55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446,782.47	0
合计	14,388,230.85	4,926,438.92

其他说明：

注：本期金融机构手续费包含贷款业务服务费 35 万元。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摊销	14,459,689.97	8,685,751.84
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1 年春节期间正常生产奖励	1,000,000.00	
适岗培训补贴	956,500.00	
重点工业企业市场开拓扶持项目款	907,300.00	
海南生态软件园集团 2017 年产业扶持资金	845,000.00	
收 2020 年度南昌市企业研发费用后补助	757,800.00	
收 2017 年花都区质量强区工作专项奖励资金	500,000.0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83,825.77	362,878.76
稳岗补贴	98,614.61	1,493,008.15
收到失业保险补助款		11,075,200.00
南昌临空经济区财政局研发补贴		1,002,000.00
收到项目扶持款		995,052.00
2019 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转		514,000.00
收到企业职工线上适岗培训补贴		496,290.00
收到丹阳市商务局支付的 2018 年度省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		457,600.00
广州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2018 年区研发后补助		402,000.00
省级工程中心配套资助项目款		400,000.00
其他零星补助	3,620,084.18	4,713,627.11
合计	23,428,814.53	30,597,407.86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12,495.03	7,082,420.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6,359,576.18	570,634.6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	464,1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29,511.59	409,512.07
债务重组收益	2,095,991.67	6,014,440.28
无须支付的业绩补偿款	10,136,047.35	0
处置衍生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26,935.00	-253,441.40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4,201,814.51	0
合计	43,304,872.31	14,287,666.33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51,504.84	-2,040,033.55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7,415.00	443,624.60
合计	-2,678,919.84	-1,596,408.95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341,652.07	-31,872,835.64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440,679.02	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317,276.00	-4,243,611.59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629.39	-78,374.76
合计	-21,097,977.70	-36,194,821.99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6,442,960.59	-95,708,345.08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4,956,998.10	-419,152.78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910,135.93	0
合计	-94,310,094.62	-96,127,497.86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10,687,767.28	2,742,733.55

合计	10,687,767.28	2,742,733.55
----	---------------	--------------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无须支付的款项	2,213,993.81	2,209,964.66	2,213,993.81
罚款及违约赔偿收入	1,652,292.68	1,644,307.90	1,652,292.68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益	22,870.95	0	22,870.95
其他	200,836.39	438,055.03	200,836.39
合计	4,089,993.83	4,292,327.59	4,089,993.83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赔偿支出	381,759.45	31,167.00	381,759.45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91,021.24	63,522.57	191,021.24
对外捐赠	25,000.00	50,000.00	25,000.00
罚款支出	3,204.11	469,880.96	3,204.11
其他	294,667.84	219,626.17	294,667.84
合计	895,652.64	834,196.70	895,652.64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176,564.02	14,690,850.69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18,550,334.58	12,978,598.11
合计	-13,626,229.44	27,669,448.8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53,172,543.5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7,975,881.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814,118.8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385.7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0,527,083.8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571,314.2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37,320.8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183,766.88
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其他可抵扣差异在本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影响	-236,817.93
研发费用及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23,707,116.11
前期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本期实现	-2,270,357.92
法定税率	15%
所得税费用	-13,626,229.44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43。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9,497,014.68	25,610,219.02
期初受限货币资金收回	5,109,389.00	2,283,197.81
存款利息收入	4,900,510.33	5,761,846.27
其他	3,292,970.05	1,988,697.93
合计	52,799,884.06	35,643,961.0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司经营费用	188,429,985.83	164,328,717.51
使用权受限的货币资金	5,630,081.37	5,276,010.22
其他	727,502.35	564,847.84
合计	194,787,569.55	170,169,575.5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子公司归还借款本金	56,735,395.48	13,718,928.31
在建工程质保金	40,144,516.58	0
预收股权款	3,865,900.00	800,000.00
外部借款增加	277,206.66	0
政府投资项目保证金	60,334.85	0
收到上年股权处置款	0	10,000,000.00
合计	101,083,353.57	24,518,928.3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股权投资款	11,862,442.12	0
支付子公司业绩承诺奖励款	3,062,500.00	0
其他非关联方借款的增加	107,858.89	0
使用受限的专用资金	2,943,605.24	630.44
政府投资项目保证金	0	60,334.85
合计	17,976,406.25	60,965.2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票据保证金	49,792,646.53	51,731,872.08
合计	49,792,646.53	51,731,872.0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定期存款、票据保证金	94,204,087.40	49,626,025.31
融资票据到期承兑	30,000,000.00	80,000,000.00
租赁负债付款额	3,397,891.08	0
支付非金融机构利息	2,843,194.44	0

莱帝亚减资	0	2,760,394.00
合计	130,445,172.92	132,386,419.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66,798,773.00	75,050,371.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5,408,072.32	132,322,319.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4,655,439.07	171,313,329.37
使用权资产折旧	3,205,999.66	0
无形资产摊销	10,703,785.75	4,420,142.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507,109.93	39,895,006.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87,767.28	-2,742,733.5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8,150.29	63,522.5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78,919.84	1,596,408.9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093,697.42	10,842,974.8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304,872.31	-14,287,666.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128,678.27	3,059,798.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952,114.25	11,631,052.2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8,559,110.78	-163,154,484.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175,215.42	-31,054,894.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1,041,626.51	76,559,793.18
其他	-520,692.37	-2,992,81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837,351.61	312,522,127.3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8,131,231.47	164,788,561.5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4,788,561.57	230,366,602.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342,669.90	-65,578,040.9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735,500.00
其中：	--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655,602.38
其中：	--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079,897.62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8,131,231.47	164,788,561.57
其中：库存现金	24,656.60	31,472.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7,832,101.33	164,721,044.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74,473.54	36,044.6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131,231.47	164,788,561.57

其他说明：

注：报告期因应收票据对外背书转让而无现金流金额为 134,099.67 万元。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无形资产	58,381,876.37	抵押借款
银行存款	1,000,000.00	保函保证金

银行存款	1,427,019.49	行业资金监管保证金
银行存款	5,630,081.37	诉讼冻结存款
银行存款	306,447.70	专用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94,204,087.40	票据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1,515,655.40	保函保证金
合计	162,465,167.73	--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6,624,478.77
其中：美元	1,008,568.51	6.3757	6,430,330.25
欧元	26,891.49	7.2197	194,148.49
港币	0.04	0.8176	0.03
应收账款	--	--	113,693,377.29
其中：美元	17,360,151.97	6.3757	110,683,120.92
欧元	416,950.34	7.2197	3,010,256.37
港币			
应付账款			31,338,624.64
其中：美元	4,895,615.26	6.3757	31,212,974.21
英镑	14,599.65	8.6064	125,650.43
其他应付款			593,990.69
其中：美元	93,164.78	6.3757	593,990.69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需要摊销的政府补助	41,667,835.78	递延收益	14,459,689.97
直接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	8,969,124.56	其他收益	8,969,124.56
合计	50,636,960.34		23,428,814.53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金材科技	4,140,300.00	80.00%	出售	2021年09月30日	注1	26,202,855.93	20.00%	0.00	0.00	0.00	注1	0.00
高鸿科创	600,000.00	60.00%	出售	2021年08月31日	注2	261,200.42						

其他说明：

注1：2021年5月，鸿利智汇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金材五金80%股权的议案》；2021年8月，鸿利智汇与金材科技购买方游国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21年9月，游国娥按约定支付了股权转让款414.03万元；2021年9月，金材科技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游国娥接管金材科技财务与经营管理，重新委派管理人员。鸿利智汇自2021年9月开始不再将金材科技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转为按权益法核算。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根据金材科技财务报表净资产（-2,206.26万元）情况并考虑未来经营情况谨慎判断为0。

注2：2021年5月，鸿利智汇总裁办公会决策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高鸿科创60%股权的事宜》；2021年8月，鸿利智汇与高鸿科创购买方李高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21年8月，李高按约定支付了股权转让款60.00万元；2021年8月，高鸿科创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李高接管高鸿科创财务与经营管理，重新委派管理人员。鸿利智汇自2021年8月开始不再将高鸿科创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设立子公司

2021年1月，子公司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0,00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西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2）注销子公司

2021年度，本公司对以下子公司进行了注销，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母公司	子公司	持股比例(%)	注销时间
速易网络	海南圆点立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2021年12月

注：鸿祚投资以2021年9月30日为基准日，被母公司吸收合并，并于2022年1月办理完成工商注销。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市佛达信号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OPTI-LUXX INC（美国）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00%	设立
广州市莱帝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制造业	78.77%		设立
香港莱帝亚照明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广州市重盈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江西宝鸿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服务业		60.00%	设立
广东良友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江西鸿利智达光电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江西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鸿利（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
鸿利（BVI）有限公司	BVI	BVI	投资		100.00%	设立
深圳市速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互联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车一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互联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喀什猎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喀什	深圳	互联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一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深圳	互联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淮安优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淮安	深圳	互联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帮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互联网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霍尔果斯凡立微科技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	深圳	互联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丹阳谊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丹阳	丹阳	制造	71.19%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广州市鸿利显示电子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制造业	95.00%		设立
广州市鸿利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明鑫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8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丹阳谊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8.81%	0	0	-14,582,409.39
广州市鸿利显示电子有限公司	5.00%	-2,126,905.27	0	-2,233,376.52
合计		-2,126,905.27		-16,815,785.9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注：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判断标准为子公司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或亏损额绝对值）之一或同时占合并财务报表相应项目10%以上的，为重要子公司。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谊善车灯	228,102,004.74	120,489,771.12	348,591,775.86	453,308,261.10	3,613,034.01	456,921,295.11	261,666,376.38	141,754,839.92	403,421,216.30	445,110,750.80	3,384,118.18	448,494,868.98
显示公司	113,352,317.54	362,306,492.12	475,658,809.66	295,268,635.16	168,057,704.92	463,326,340.08	42,261,822.84	50,052,199.08	92,314,021.92	65,572,756.37	690.48	65,573,446.8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谊善车灯	293,430,194.69	-63,255,866.57	-63,255,866.57	-15,696,341.42	317,164,993.22	-63,371,904.30	-63,371,904.30	-15,460,446.15

显示公司	39,180,315.05	-42,538,105.49	-42,538,105.49	-46,317,437.93	12,174,298.22	-12,453,776.56	-12,453,776.56	-11,134,761.42
------	---------------	----------------	----------------	----------------	---------------	----------------	----------------	----------------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6,540,211.83	53,027,716.8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7,512,495.03	7,082,420.74
--综合收益总额	7,512,495.03	7,082,420.74

其他说明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判断为重要的合营/联营企业：

- ① 来自于合营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或亏损绝对值）占投资方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以上；
- ② 对合营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投资方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5% 以上；
- ③ 合营或联营企业对投资方虽不具有财务重大性，但具有重要的战略性、协同性或依赖性影响，如合营或联营企业为投

资方重要的供应商、销售客户，或存在技术依赖等。

本期无重要的合营/联营企业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除应退税金之外的其他应收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长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租赁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七各报表项目注释。

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风险管理的目标：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

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方的风险。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审计委员会。

(1) 信用风险

资产负债表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

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具体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具体数据详见附注七,下同),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此外本公司信用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还包括附注十四、或有事项中披露的财务担保合同金额(若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地域的客户,客户多属制造业,未发现系统风险,因此本公司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情况详见附注七、4。

(2)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从外部筹资能力。本公司管理层对外部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本公司将经营产生的现金流量、银行融资(包括借款与票据融资)等作为主要资金来源。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能通过利用运营现金流量、尚未使用的借款额度满足自身持续经营的要求。

本公司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01,969,765.23				401,969,765.23
应付票据	393,797,066.61				393,797,066.61
应付账款	930,162,188.79				930,162,188.79
其他应付款	100,745,054.92				100,745,054.92
租赁负债	3,562,411.08	2,616,964.26	1,990,688.62		8,170,063.96
长期借款	185,665.42			144,580,000.00	144,765,665.42

注:部分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相关合同未载明到期期限(如保证金、代垫款项等),视同一年以内到期。

(3) 市场风险

①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除本公司下属广州分公司、佛达公司、美国佛达、莱帝亚、江西鸿利有部分美元、欧元、港币业务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外币金融资产详见附注七、65。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主要为人民币余额,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对汇率变动进行分析和预测,通过调整外币负债金额降低汇兑损失,获取汇兑收益。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外汇风险变动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不重大。

②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持续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于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确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工具的相对比例。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对利润的影响	对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增加1.00%	-304.58万元	-304.58万元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减少1.00%	304.58万元	304.58万元

③其他价格风险

由于芯片、金线、铜材、支架等价格存在波动，为应对价格风险，本公司将根据需要利用套期业务用以抵消部分预期交易的价格风险敞口。

2. 金融资产转移

(1)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61.89万元。本公司认为，本公司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背书后，本公司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

(2)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66,169.65万元，其到期日为1至12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公司追索。本公司认为，本公司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公司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公司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535.95		104,570,240.85	104,692,776.8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2,535.95			122,535.95
(2) 权益工具投资	122,535.95			122,535.95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570,240.85	104,570,240.85
(2) 权益工具投资			104,570,240.85	104,570,240.85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85,146.38	1,085,146.38
其中：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1,085,146.38	1,085,146.38

非交易性权益投资				
(二) 应收款项融资			74,641,879.66	74,641,879.66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74,641,879.66	74,641,879.6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22,535.95		180,297,266.89	180,419,802.84
(七)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96,526.57	1,296,526.57
其中：业绩承诺奖励			1,296,526.57	1,296,526.5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296,526.57	1,296,526.57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项目	公允价值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二级市场股票，以资产负债表日收盘价直接作为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公允价值说明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系对无控制、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活跃市场没有报价的权益性投资。根据被投资单位资产负债表日财务报表等判断，确认按投资成本或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份额等，作为公允价值。
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	期限较短，发生信用损失风险较小，按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投资	系对无控制、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活跃市场没有报价的权益性投资。根据被投资单位资产负债表日财务报表等判断，确认按投资成本或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份额等，作为公允价值。
业绩承诺奖励	根据原并购合同约定的业绩承诺奖励计算方式，按应支付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泸州市	投资	275,000.00	30.08%	30.0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本公司母公司的控股股东系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有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系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接持有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90%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广州市鸿利乘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41.22%
广东省旭晟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28.19%
江苏鸿利国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27.27%
广东省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20.00%
上海佛隽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40.00%
广州市佛隽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40.00%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康润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泸州守正法律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四川智同数据信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东德鸿感应微电子电子有限公司	李国平、马黎清控制的公司
李国平、马黎清	持股 5% 的股东及其配偶
李俊东、孙翠霞	董事长及其配偶

贾合朝、廖梓成、邓寿铁、刘信国、张路华、严群、梁彤纓、马文杰	现任董事
杨永发、陈淑芬、王跃飞	现任监事
全健、万晶、王建民	上届董事（2021 年 11 月换届）
江德权	上届监事（2021 年 11 月换届）
关飞、赵军	高级管理人员
郭志强、邹明爱、丹阳市泽博汽车零部件厂（有限合伙）	谊善车灯的股东及亲属控制的企业
巴现成、巴丽	明鑫成的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四川康润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18,880,630.81			450,000.00
泸州守正法律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32,075.46			1,057,117.01
广州市佛隼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7,128,727.50			5,989,660.74
广东德鸿感应微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528,023.10			0
广东省旭晟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08,648.83			6,986.19
四川智同数据信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4,585.84			0
广州市鸿利秉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0,515.96			717,751.11
江苏鸿利国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3,516.93			119,381.91
上海佛隼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			32,266.87
合计		252,046,724.43			8,373,163.8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德鸿感应微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530,180.15	0
江苏鸿利国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786,809.67	4,596,384.93
广州市佛隼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23,545.64	1,668,641.44
广东省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39,728.24	0

广东省旭晟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25,854.30	1,585,561.47
广州市佛隼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06,342.06	145,404.03
广州市鸿利乘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9,612.68	220,627.92
四川康润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5,694.35	0
广州市鸿利乘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4,420.34	49,592.84
合计		25,812,187.43	8,266,212.6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东省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1,166,922.93	0
广州市佛隼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厂房/设备	650,847.70	533,834.88
广州市鸿利乘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242,127.48	296,147.00
广东德鸿感应微电子有限公司	厂房	85,332.30	0
四川康润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宿舍	37,866.97	0
合计		2,183,097.38	829,981.8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常诚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常国民、于苏琴、郭志强、郭武俊	30,000,000.00	2019年08月16日	2021年08月15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 2021年7月23日, 子公司谊善车灯归还江苏丹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借款3000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金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 适用 √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德鸿感应微电子有限公司	电感业务资产组	40,439,700.00	
合计		40,439,7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3,315,659.96	14,516,021.6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州市佛隼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394,121.58	3,941.22	1,026,219.90	11,810.17
应收账款	江苏鸿利国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206,466.60	12,064.67	1,360,509.68	13,605.10
应收账款	广东省旭晟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0	0	894,545.28	8,945.45
应收账款	广州市鸿利秉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5,400.77	554.01	52,353.77	523.54
应收账款	广东省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2,647,213.18	26,472.13	0	0
应收账款	广东德鸿感应微电子有限公司	5,860,488.96	58,604.89	0	0
应收账款	四川康润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64,590.00	645.90	0	0
应收账款	郭志强	3,000,689.84	3,000,689.84	3,000,689.84	3,000,689.84
应收票据	江苏鸿利国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0	0	50,000.00	0
应收票据	广东省旭晟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0	0	90,570.00	0
预付款项	广东省旭晟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0	0	649.80	0
其他应收款	广东省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146,282,513.38	7,314,125.67	0	0
其他应收款	郭志强	65,288,621.60	65,288,621.60	65,288,621.60	65,288,621.6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应付票据	广州市鸿利乘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73,710.50
应付账款	四川康润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72,773,938.84	
应付账款	广州市佛隼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12,267,207.63	4,110,827.91
应付账款	广东德鸿感应微电子有限公司	4,528,023.10	
应付账款	广东省旭晟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495,400.16	
应付账款	江苏鸿利国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6,150.08	26,069.34
应付账款	广州市鸿利乘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012.00	
合同负债（含其他流动负债）	广东省旭晟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115,239.62	460,682.72
合同负债（含其他流动负债）	广州市鸿利乘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5.65	
其他应付款	四川康润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0,149,516.58	
其他应付款	巴现成（关联方往来款）	2,790,749.52	2,513,542.86
其他应付款	广东德鸿感应微电子有限公司	229,949.63	
其他应付款	巴现成、巴丽（股权转让款）		10,0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要的未决诉讼/仲裁情况如下：

立案时间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万元）	案件进展情况
2020/5/13	广东某律师事务 所	鸿利智汇	服务纠纷	深圳市福田区 人民法院	514.37	审理中
2020/11/26	鸿利智汇	广州市鸿利智显科技有 限公司	设备转让款纠纷	花都区人民法 院	229.10	审理中
2020/12/21	鸿利智汇	郭志强、郭志明、邹明爱、 郭武俊、丹阳市泽博汽车 零部件厂（有限合伙）	股权回购款纠纷	广州市中级人 民法院	1,301.75	申请强制执行中
2021/9/29	鸿利智汇	刘南杰、李永侠、刘启武、 江苏亿科达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江苏迪纳数字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股权回购款纠纷	广州市中级人 民法院	19,900.36	审理中
2021/8/25	黄建忠	鸿利智汇	股权转让纠纷	广州市花都区 人民法院	1,600.00	审理中
2020/7/2	鸿利智汇	佛山市哲迪照明科技有 限公司/李保伟/刘玲玲	货物纠纷	花都区人民法 院	69.89	申请强制执行中
2019/4/26	佛达信号	佛山宝瑞华智能技术有 限公司	货物纠纷	佛山市南海区 人民法院	182.36	申请强制执行中
2019/10/8	大连德豪光电 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鸿利	货物纠纷	南昌市人民检 察院	151.40	民事抗诉，审理 中
2019/8/1	明鑫成	广东勤上智慧城市科技工 程有限公司	工程纠纷	贵阳市云岩区 人民法院	550.00	审理中
2021/5/13	谊善车灯	河南速达电动汽车科技有 限公司	货物纠纷	河南省三门峡 市湖滨区人民 法院	408.80	申请强制执行中
2021/9/30	舒永辉	江西宝鸿科技有限公司	劳动争议	南昌市劳动仲 裁委	56.29	审理中

(2) 担保事项

谊善车灯为非关联方担保的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期末担保余 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 完毕	备注
-----	------	--------------	----------------	-------	-------	----------------	----

谊善车灯	满瑞塑业江苏有限公司	1,370.00	148.95	2016-9-2	2017-9-2	否	注
------	------------	----------	--------	----------	----------	---	---

注：谊善车灯为满瑞塑业江苏有限公司(原用名：江苏迅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满瑞塑业江苏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1月21日还清该笔款项本金。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2年1月，本公司完成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广州市鸿祚投资有限公司的工商注销程序。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1、本报告期，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谊善车灯与债权人达成债务重组协议，产生债务重组收益110.09万元。本报告期，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谊善车灯与债务人达成债务重组协议，产生债务重组收益29.51万元。

2、本报告期，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良友科技与债务人达成债务重组协议，产生债务重组收益70.00万元。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 适用 √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公司的每个经营分部是一个业务集团，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本公司的经营分部的分类与内容如下：

LED封装分部：生产、销售LED封装产品、通用照明产品

LED汽车照明分部：生产、销售汽车照明产品

互联网车主服务分部：互联网服务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LED 封装分部	LED 汽车照明分部	互联网车主服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4,269,213,763.47	620,571,827.18	1,585,122.38	-816,155,782.20	4,075,214,930.83
营业成本	3,542,956,362.20	496,644,311.94	2,625,916.64	-816,001,920.86	3,226,224,669.92
利润总额	404,221,145.33	-17,410,397.34	-1,590,737.53	-132,047,466.90	253,172,543.56
资产总额	6,610,611,108.59	623,043,135.71	32,398,083.83	-2,778,782,418.68	4,487,269,909.45
负债总额	2,935,217,137.14	532,140,944.96	2,441,544.67	-1,164,469,167.16	2,305,330,459.61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本公司应向谊善车灯原控制人郭志强追偿金额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向谊善车灯原控制人郭志强追偿金额共计人民币 112,471,226.96 元，其中股权回购款 4,000.00 万元；账面已列示的担保代偿损失款等 28,289,311.44 元；其他担保代偿损失款以及郭志强个人借款、承诺承担其他损失款 37,781,915.52 元（因款项收回具有不确定性，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暂未挂账）；未到位的注册资本金 640.00 万元。本公司正在通过提起诉讼等加大催收和追偿力度，以减少损失。

(2) 作为重要出租人的相关信息

本公司对外租赁的资产主要系对外租赁生产及办公场所，租赁相关信息如下：

项目	金额	备注
计入当期损益的租赁业务收入	4,911,245.0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入	5,353,257.12	

(3) 作为重要承租人的相关信息

本公司确认为使用权资产的租赁资产，系子公司斯迈得、速易网络租赁生产及办公场所。租赁相关信息如下：

项目	金额	备注
----	----	----

本期使用权资产折旧计入损益的金额	3,205,999.66
本期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金额	446,782.47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5,966,725.2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9,117,431.79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无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1,270,413.71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无

(4)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重要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89,965.10	1.33%	2,189,965.10	100.00%	0	4,693,468.80	2.61%	4,693,468.80	100.00%	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2,954,454.63	98.67%	1,034,050.44	0.63%	161,920,404.19	174,905,869.03	97.39%	1,112,674.49	0.64%	173,793,194.54
其中：										
组合 1	103,114,656.72	62.44%	1,034,050.44	1.00%	102,080,606.28	104,959,055.24	58.44%	1,112,674.49	1.06%	103,846,380.75
组合 2	59,839,797.91	36.23%	0	0	59,839,797.91	69,946,813.79	38.95%	0	0	69,946,813.79
合计	165,144,419.73	100.00%	3,224,015.54	1.95%	161,920,404.19	179,599,337.83	100.00%	5,806,143.29	3.23%	173,793,194.5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市鸿利智显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诉讼中，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佛山市哲迪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50,465.10	150,465.10	100.00%	强制执行中，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广州纽威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9,500.00	39,500.00	100.00%	存在纠纷，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2,189,965.10	2,189,965.1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3,108,675.09	1,031,168.37	1.00%
其中：6 个月以内	103,106,634.51	1,031,066.34	1.00%
7-12 月	2,040.58	102.03	5.00%
1-2 年	3,262.69	978.81	30.00%
2-3 年	2,718.94	1,903.26	70.00%
3 年以上			
合计	103,114,656.72	1,034,050.44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2,987,973.00
其中：6 个月以内	162,985,932.42
7-12 月	2,040.58
1 至 2 年	3,262.69
2 至 3 年	2,153,184.04
合计	165,144,419.73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93,468.80	-348,861.18		2,154,642.52		2,189,965.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2,674.49	-85,469.03	6,844.98	0		1,034,050.44
合计	5,806,143.29	-434,330.21	6,844.98	2,154,642.52		3,224,015.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154,642.5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深圳市迈的斯臻品光源有限公司	货款	730,154.65	无财产可执行，确认形成坏账损失	按授权管理层审批	否
广州帝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487,435.00	无财产可执行，确认形成坏账损失	按授权管理层审批	否
亚浦耳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937,052.87	无财产可执行，确认形成坏账损失	按授权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2,154,642.52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 1 名	51,922,360.08	31.44%	
第 2 名	5,174,234.46	3.13%	51,742.34
第 3 名	4,862,301.66	2.94%	48,623.02
第 4 名	4,290,638.48	2.60%	42,906.38
第 5 名	4,169,820.96	2.52%	41,698.21
合计	70,419,355.64	42.6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利息	0.00	0
应收股利	0.00	0
其他应收款	583,689,678.77	618,989,088.82
合计	583,689,678.77	618,989,088.82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单位款项	433,288,556.88	604,497,702.08
借款	162,502,316.67	17,363,642.44
股权回购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保证金及押金	3,591,231.11	3,048,214.34
出口退税款	302,291.81	0
诉讼保全金	550,770.99	0
代垫款	0	944,356.79
其他	1,094,992.44	83,503.33
合计	641,330,159.90	665,937,418.9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6,948,330.16		40,000,000.00	46,948,330.16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6,948,330.16	6,948,330.16		
本期计提		10,419,983.97	272,167.00	10,692,150.97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368,314.13	40,272,167.00	57,640,481.1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郭志强	40,000,000.00	40,000,000.00	100.00	未按期还款，已提起诉讼，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芜湖金艾奇灯饰科技有限公司	179,930.00	179,930.00	100.00	申请强制执行中，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中山艾亮灯饰科技有限公司	92,237.00	92,237.00	100.00	破产清算中，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40,272,167.00	40,272,167.00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82,660,003.56
其中：6 个月以内	582,652,190.56
7-12 月	7,813.00
1 至 2 年	1,259,205.80
2 至 3 年	55,616,203.37
3 年以上	1,794,747.17
3 至 4 年	414,828.00
4 至 5 年	166,776.62
5 年以上	1,213,142.55
合计	641,330,159.9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丹阳谊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14,295,046.62	结算期内	33.41%	
广州市鸿利显示电子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77,534,449.15	结算期内	27.68%	
广东省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146,282,513.38	1 年以内	22.81%	7,314,125.67
广东良友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41,383,551.99	结算期内	6.45%	
郭志强	股权回购款	40,000,000.00	3 年以内	6.24%	40,000,000.00
合计	--	619,495,561.14	--	96.60%	47,314,125.6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74,094,215.67	1,194,642,612.70	1,579,451,602.97	3,122,634,631.17	1,361,299,725.64	1,761,334,905.5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1,067,234.10	70,570,137.61	50,497,096.49	46,836,248.63	6,870,137.61	39,966,111.02
合计	2,895,161,449.77	1,265,212,750.31	1,629,948,699.46	3,169,470,879.80	1,368,169,863.25	1,801,301,016.5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广州市佛达信号设备有限公司	53,967,999.12					53,967,999.12	
广州市莱帝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12,546,642.75					12,546,642.75	
广州市重盈工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99,826,790.95					99,826,790.95	173,209.05
广东良友科技有限公司	191,697,600.02	150,000.00				341,697,600.02	
深圳市斯迈得半导体有限公司	173,657,215.00					173,657,215.00	99,206,800.00

鸿利（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0.00					0.00	61,154,000.00
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	669,080,899.96					669,080,899.96	
广州市鸿祚投资有限公司 注 1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0.00	
广东省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注 2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速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 3	190,013,302.56			151,842,887.06	-8,170,415.50	30,000,000.00	870,000,000.00
丹阳谊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92,674,455.17					92,674,455.17	164,108,603.65
广州市鸿利显示电子有限公司	47,870,000.00	28,130,000.00				76,000,000.00	
深圳市明鑫成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1,761,334,905.53	178,130,000.00	200,000,000.00	151,842,887.06	-8,170,415.50	1,579,451,602.97	1,194,642,612.7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东省旭晟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8,157,433.51			240,756.70						28,398,190.21	
江苏鸿利国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012,803.57			274,684.29						6,287,487.86	566,111.69
广州市鸿利秉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795,873.94			1,142,391.58						6,938,265.52	6,304,025.92
广东省金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126,847.10						8,873,152.90	63,700,000.00

小计	39,966,111.02	10,000,000.00		530,985.47						50,497,096.49	70,570,137.61
合计	39,966,111.02	10,000,000.00		530,985.47						50,497,096.49	70,570,137.61

(3) 其他说明

注1：广州市鸿祚投资有限公司以2021年9月30日为基准日，被本公司吸收合并，并于2022年1月办理完成工商注销。

注2：对金材科技投资变动详见附注七、14。

注3：本期完成对深圳市速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业绩奖励款的结算，对无须支付的业绩奖励款，冲减原计入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业绩奖励。

注4：本期对子公司投资增加，系根据章程对子公司增资。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99,551,723.95	778,027,702.44	695,413,689.37	517,804,446.18
其他业务	34,016,146.83	18,904,798.08	17,536,930.90	12,034,893.20
合计	1,033,567,870.78	796,932,500.52	712,950,620.27	529,839,339.38

收入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7,985,207.01	206,832,161.1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0,985.47	4,512,057.4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140,3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64,1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29,511.59	409,512.07
处置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1,965,631.85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1,995,043.68	
合计	314,056,592.24	212,217,830.67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047,343.46	主要为处置子公司股权及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428,814.53	主要为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08,431.34	
债务重组损益	2,095,991.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859,704.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94,341.1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377,768.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16,782.32	
合计	63,640,075.8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7%	0.38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7%	0.29	0.2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